

合肥海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明科技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OUTHWEST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五年四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王青松直接持有公司 550 万股股份，通过海明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47 万股股份；王青松的配偶俞四平直接持有公司 250 万股股份，通过海明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12 万股股份，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859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85.9%，且俞四平已与王青松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俞四平在公司股东大会中行使股东表决权时与王青松保持一致，故王青松与俞四平夫妻二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股权集中，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为避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公司已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重大资金往来管理办法》等制度，但股份公司规范运行时间较短，公司制度的执行情况尚需经过实践检验，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建立健全相关内控制度和加强内部管理培训，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依据公司章程规定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批。

（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不健全，存在执行董事及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监事未切实发挥监督作用、关联交易制度缺失等不规范的情况。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对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对外担保、资金往来等重大事项作出明确规定，但股份公司规范运行时间较短，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如果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管理层的人员数量、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需要，将面临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建立健全相关内控制度和加强内部管理培训，提高公司管理规范水平。

（三）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

公司目前客户主要集中于煤炭行业。尽管公司已加大其他行业的拓展力度，并成功开发了机械、建筑、电气等行业客户。同时亦加大了新产品的开发力度，基于物联网技术的物流包裹自动分拣系统的研发已经基本完成，于 2014 年开发完成的无损检测产品已实现了销售。但公司短期内的下游客户将仍要主要分布于煤炭行业。下游客户所在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周期、政策相关度较高。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整及其周期性波动，均将对本公司下游客户的盈利能力及固定资产投资政策产生较大的影响，进而影响对公司所处行业的需求。因此，当宏观经济处于波谷、增速减缓时，下游行业的不景气将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加大产品营销力度，积极扩大产品市场，降低对于煤炭行业依存度，提升公司对于行业周期性风险承受能力。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和产品推广提供必需的资金，加强公司整体建设，开拓新市场，开展新业务，不断壮大公司规模，以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四）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的适用税率为 15%。本公司子公司海明信息为软件技术企业，销售软件及集成电路产品。海明信息于 2014 年 3 月 5 日在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进行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按 25% 的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海明信息销售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公司所获得的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税收优惠，均来自于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和软件行业的长期鼓励政策，公司享受的优惠政策预期比较稳定。在后续的经营过程中，如果公司不能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政策的相关

标准，或国家调整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加强新产品的研发，持续不断增加对研发活动的投入，积极引进掌握最新技术的专业技术人员。

（五）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的风险

2013 和 2014 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分别为 412.48 万元和 419.17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4.07% 和 35.73%，金额较大且占比较高。主要原因因为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煤矿企业，由于这些单位针对设备的采购、付款等事项均制定了严格的审批程序，支付款项时需要逐级审批，流程较长，造成公司应收账款回款速度较慢。且自 2012 年以来下游煤炭生产企业行业处于发展低谷期，资金较为紧张，影响了公司货款的回收。对此情况，公司在积极扩大市场，特别是大力发展新兴业务，降低对于煤炭行业依存度，提升对于行业周期性风险承受能力的同时，将不断完善销售管理制度，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进一步提升公司应收账款的周转能力。公司已按照谨慎性原则计提了坏账准备。但随着销售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可能进一步增加，如果下游客户所在行业发生重大不利或突发事件导致不能支付款项，或者公司不能持续加强和完善应收账款的控制和管理，会造成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产生坏账的风险。

应对措施：不断完善销售管理制度，对客户信用情况进行评估，给不同的客户制定不同的信用周期。制定销售人员绩效考核方法，将销售回款情况和销售人员的绩效挂钩，对每笔应收账款落实到销售人员个人，督促销售人员收款。

（六）资金流动性风险

2013 年及 201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92.26 万元和 -55.52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由于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资金和技术密集型行业，企业对资金的流动性需求较高。截至目前，公司主要靠自有资金来满足流动性的需要，报告期内，公司的自有资金尚能满足目前的生产经营需要。未来，公司将通过申请银行贷款、适时引入股权投资并加大应收账款等经营性现金的回收等方式，解决流动性资金的需求。但随着公司市场开拓力度的不断

加大，以及研发投入的增加，如果流动资金不能得到补充，公司的发展将面临资金流动性风险。

应对措施：增强营销力度，拓展信用情况良好的其他行业的新客户，加强销售人员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改善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情况。适当增加银行贷款、适时引入股权投资等方式，解决流动性资金的需求。

（七）毛利率无法长期保持较高水平风险

2013、2014 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54.70% 和 58.66%，毛利率在细分行业处于较高水平。尽管公司一直通过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提高产品的可靠性及运行稳定性以及优质的售后服务维持现有客户，如果处于行业发展低谷期的公司下游主客户煤矿企业由于资金紧张而紧缩了总采购额，公司仍存因上游客户压价而降低毛利率的风险。

应对措施：不断扩大公司销售规模，增强公司议价能力，降低对客户的依赖性，严格控制成本支出。

（八）新产品研发风险

公司重视产品技术创新，近几年已经成功研发出基于物联网技术的物流包裹自动分拣系统、矿用钢丝绳芯输送带 X 射线无损检测装置、矿用隔爆型网络摄像仪等新产品。随着公司产品所涉及领域，包括自动化控制、民用核应用、通讯和数据库服务等技术更新速度的加快，若公司不能及时掌握最新技术以研发出符合客户需要的产品，将存在公司产品及技术被市场上性价比更优的产品替代的风险；另一方面，若公司不能及时洞察市场发展方向，在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方案选定、研发支出控制等方面出现失误，导致公司不能按照计划研发出新产品，或者研发出来的新产品在技术、性能、市场接受度等方面不具备竞争优势，公司将面临新产品研发失败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较大，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费用化金额分别为 931,078.34 元、923,662.38 元，与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273.55%、-193.68%，研发支出 2014 年资本化金额为 691,668.52 元，其中结转为无形资产 316,928.00 元，期末资本化金额 374,740.52 元。虽然期末研发的基于物联网技术的物流包自

动分检系统已经实现销售，且公司正在着手申报相关专利。但若该项目最终未能研发成功将导致前期投入资金全部结转为费用，将会减少公司的净利润。

应对措施：制定产品研发管理制度，规范研发活动的管理，加强研发活动前期市场调研及立项审批工作，加快公司研发进程，增强公司研发成功率。

（九）应收票据余额较大

公司称重类计量设备的最终用户主要为国内大中型煤炭市场等下游行业，近几年，由于下游客户经营压力有所上升，回款周期延长，使用票据结算货款的情况增加，导致公司应收票据余额逐渐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的期末余额为1,200,000.00元及1,080,000.00元，金额较大。虽然公司已经加强银行承兑汇票的管理，减少资金占用期间。但因公司采购规模较小，票据背书比例较小，公司还存在应收账款金额较小，资金占用期间较长的风险。

应对措施：收到客户的银行承兑汇票后，及时进行验证，保证公司资金安全。采购时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进行支付，减少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的占用。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1
目录	6
释义	9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情况	14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9
五、公司设立以来资产重组情况	28
六、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28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9
八、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0
九、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3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5
一、公司业务情况	35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3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8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64
五、公司商业模式	7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8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8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91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是否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93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93
五、同业竞争	95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96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100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103
第四节公司财务	104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04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23
三、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124
四、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24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155
六、报告期内财务指标分析.....	156
七、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58
八、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68
九、报告期重大债务情况.....	183
十、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89
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190
十二、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94
十三、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95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195
十五、报告期纳入合并报表的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97
十六、风险因素.....	197
第五节有关声明	202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02
二、主办券商声明.....	203
三、公司律师声明.....	204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05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206
年第六节附件	207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07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7
三、法律意见书；	207

四、公司章程；	207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07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207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海明科技	指	合肥海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海明有限	指	合肥海明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海明投资	指	安徽海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海明信息	指	合肥海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合肥海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合肥海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合肥海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本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公司章程	指	合肥海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商局	指	工商行政管理局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最近两年	指	2013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报告期初	指	2013年1月1日
报告期末	指	2014年12月31日
最近两年	指	2013年、2014年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指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指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德恒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核子秤	指	一种非接触式的散装物料在线连续计量和监控装置，利用物料对 γ 射线束吸收的原理，对输送机传送的散装物料进行在线

		连续计量的新一代计量器具。
皮带秤	指	指对放置在皮带上并随皮带连续通过的松散物料进行自动称量的衡器。
料位计	指	对容器中固体物料高度的变化进行实时检测的仪表。
钢绳芯输送带	指	以钢绳芯衬垫覆盖橡胶制成的输送带作为带式输送机的牵引和运载构件。
过流、过压保护电路	指	在电路电流、电压过大时具有保护电路作用的电路部分。
物联网	指	利用通信技术把各种要素通过新的方式联在一起,实现信息化、远程管理控制和智能化的网络。
RFID 射频电子标签	指	又称无线射频识别,可以通过无线电讯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而无需识别系统与特定目标之间建立机械或者光学接触。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	指	煤矿使用的设计安全生产的产品必须取得煤矿矿用产品安全标志。未取得煤矿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的,不得使用。
铅房	指	以铅制成的一种射线防护装置。
箕斗	指	一种直接装载有用矿物、废石或矸石的容器,用来提升矿石和废石。
光端机	指	通过光电转换,远距离传输各种信号。
本安型	指	本质安全性,按 GB 3836.4—2010 标准生产,专供煤矿井下使用的防爆电器设备的分类。
隔爆型	指	防爆电气设备结构里的一种,把可能产生火花、电弧和危险温度的零部件均放入隔爆外壳内,隔爆外壳使设备内部空间与周围的环境隔开。

注: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合肥海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efei Haiming Sci.&Tech. Co., Ltd.

法定代表人：王青松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1998年6月4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年1月14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539号鲲鹏产业园4幢501室

邮编：230088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单桂莺

电话：0551-65365132

传真：0551-65365137

电子邮箱：hf_hmkj@163.com

互联网网址：<http://www.hfhm.com/>； www.hmkjeng.com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C 制造业”中的“C40 仪器仪表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中的分类标准，属于“C 制造业”中的“C401 通用仪器仪表制造”行业。

经营范围：核仪表、电子皮带秤、矿用设备仪表设计、加工、制造、销售；自动化仪表控制系统集成、智能监控系统集成研发、生产、销售；工业电气、计算机及外围设备、环保设备、通用机械、机电设备、电子元器件研发、销售；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及限制的除外）。

组织机构代码: 70505935-2

主营业务: 工业现场动态计量与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1,000 万股

挂牌日期:

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

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公司董事会不按照前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 30 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函，承诺按照《公司法》、《业务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转让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根据《业务规则》2.8 条的规定，**公司股东海明投资持有的公司 72 万股股份需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具体包括以下 4 项：**

1、公司股东海明投资的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海明投资持有海明科技 200 万股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青松持有公司股东海明投资 47 万元出资，王青松间接持有海明科技 47 万股股份，根据《业务规则》2.8 条的规定，实际控制人间接持有海明科技 47 万股股份，此 47 万股股份需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

2、俞四平持有海明科技股东海明投资 12 万元出资，俞四平间接持有海明科技 12 万股股份，此 12 万股股份需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

3、单桂莺持有海明投资 5 万元出资，单桂莺间接持有海明科技 5 万股股份，因单桂莺所持海明科技 5 万股股份于 2015 年 3 月从实际控制人王青松受让取得，根据《业务规则》2.8 条的规定，因属于“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此 5 万股股份需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

4、吴国元持有海明投资8万元出资，吴国元间接持有海明科技8万股股份，因吴国元所持海明科技8万股股份于2015年3月从实际控制人王青松受让取得，根据《业务规则》2.8条的规定，因属于“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此8万股股份需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

综上，本次挂牌海明投资持有股份的限制转让数量为：(47万股+12万股+5万股+8万股)*2/3=48万股，即海明科技挂牌时，海明投资持有的可转让股份数量为200万股-48万股=152万股。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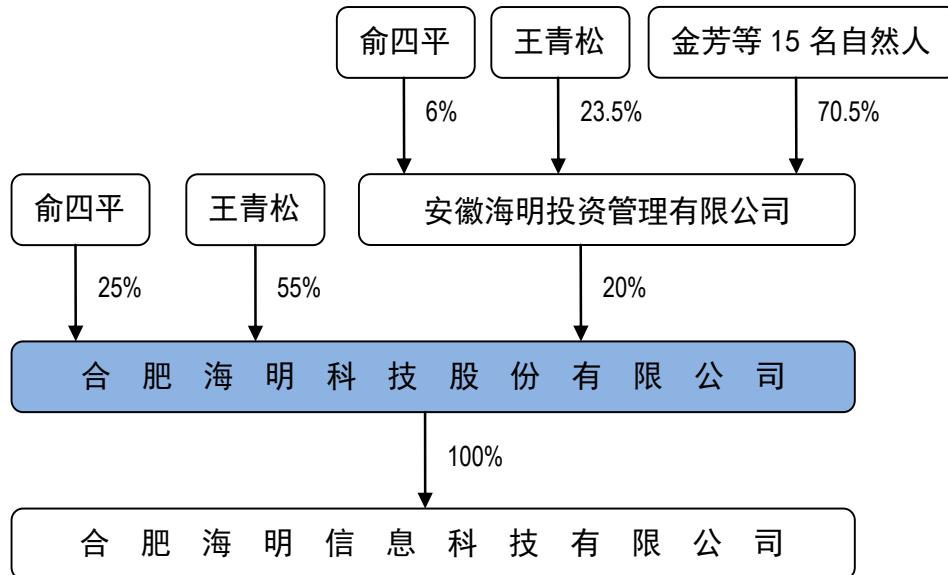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挂牌时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挂牌时可转让股份(股)	限售原因
1	王青松	5,500,000	55.00	1,375,0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
2	安徽海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	1,520,00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接持有股份；挂牌前12个月内转让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份
3	俞四平	2,500,000	25.00	833,333	实际控制人持有股份
合计		10,000,000	100.00	3,728,333	——

三、公司股权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

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王青松持有公司 55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5%，为公司控股股东。

王青松，男，1966 年 7 月出生，49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自 2014 年 1 月至 2017 年 1 月。1989 年 7 月至 1993 年 5 月于合肥灯泡厂技术科任助理工程师，1993 年 6 月至 1998 年 5 月于合肥市进出口公司任工程师，1998 年 6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海明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 年 1 月至今任海明科技董事长、总经理，2013 年 7 月至今任海明信息执行董事、总经理，2013 年 9 月至今任海明投资执行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2、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王青松直接持有公司 550 万股股份，通过海明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47 万股股份；王青松的配偶俞四平直接持有公司 250 万股股份，通过海明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12 万股股份，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859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85.9%，且俞四平已与王青松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俞四平在公司股东大会中行使股东表决权时与王青松保持一致，具体包括以下股东大会决议事项：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选举和更换董事、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 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 修改公司章程;
- (11)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2) 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13)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或以其他形式处置重大资产（含对外投资）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 (14)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15)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16)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为了便于行使股东权利并明确股份公司的控制权，2015 年 6 月 26 日，王青松作为甲方与乙方俞四平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的补充协议》，约定：“一、一致行动事项

甲乙双方承诺，在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中股东表决时，就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甲乙双方均保持一致意见：(一)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二) 选举和更换董事、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三)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四) 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五)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六)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七) 对股份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八)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九) 对股份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十) 修改股份公司章程; (十一) 对股份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十二) 审议批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十三) 审议股份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或以其他形式处置重大资产(含对外投资)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十四)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十五)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十六)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三、一致行动的履行

在甲方、乙方行使表决权之前，需经甲乙双方协商如何行使表决权，达成一致意见后执行；如甲乙双方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则以持股数量多的人的意见为最终意见执行。”综上所述，王青松与俞四平夫妻二人直接、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859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85.9%；王青松与俞四平夫妻二人已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二人在行使公司股东表决权时保持一致；故王青松与俞四平夫妻二人共同对公司实施控制，王青松与俞四平夫妻二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俞四平的基本情况见本节“三、公司股权情况”之“(三)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之“2、俞四平”。

(三)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王青松	自然人股东	550.00	55.00
2	俞四平	自然人股东	250.00	25.00
3	安徽海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东	200.00	20.00
合计			1,000.00	100.00

1、王青松

王青松的基本信息见本节“三、公司股权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1、公司控股股东”。

2、俞四平

俞四平，女，1969年9月出生，46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1986年6月至1998年5月于安徽省禾宜工贸公司任职员，1998年6月至2012年7月于海明有限历任出纳、会计，2012年8月至今任海明信息会计。

3、海明投资

海明投资营业执照的注册号为340191000024397，成立于2013年9月22日，住所为合肥市高新区鲲鹏产业园4幢501室，法定代表人为王青松，注册资本为200万元，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企业投资管理、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调查、新产品代理；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海明投资的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认缴比例(%)	间接持有海明科技股份比例(%)	海明科技任职情况
1	王青松	47.00	23.50	4.70	董事长兼总经理
2	俞四平	12.00	6.00	1.20	海明信息会计
3	程厚国	15.00	7.50	1.50	董事
4	施芳	15.00	7.50	1.50	办公室职员
5	黄连虎	15.00	7.50	1.50	董事、销售部经理
6	蒋锋	15.00	7.50	1.50	董事、总经理助理
7	蒋业勇	10.00	5.00	1.00	监事、销售助理
8	金芳	10.00	5.00	1.00	财务负责人
9	刘士兴	10.00	5.00	1.00	董事
10	段琛	10.00	5.00	1.00	——
11	蒋克明	8.00	4.00	0.80	监事、生产部经理
12	吴国元	8.00	4.00	0.80	开发部经理
13	高文明	5.00	2.50	0.50	技术服务部经理
14	瞿林飞	5.00	2.50	0.50	开发部副经理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认缴比例(%)	间接持有海明科技股份比例(%)	海明科技任职情况
15	章雯	5.00	2.50	0.50	采购部副经理
16	闫植国	5.00	2.50	0.50	销售部副经理
17	单桂莺	5.00	2.50	0.50	证券事务代表
	合计	200.00	100.00	20.00	——

海明投资的全体股东为海明科技或其子公司海明信息的职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海明投资为持股平台。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参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类似安排，不存在股份质押、冻结或设定其他第三者权益等其他争议事项。

（四）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王青松与股东俞四平为夫妻关系；王青松认缴公司股东海明投资 47 万元出资，同时任海明投资执行董事；俞四平认缴公司股东海明投资 12 万元出资，同时任海明投资的监事；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1998 年 6 月，有限公司设立

1998 年 5 月 28 日，俞四平、徐啓贤签署有限公司章程，章程规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 万元，其中，俞四平以实物出资 8 万元，徐啓贤以货币出资 2 万元。

1998 年 5 月 28 日，合肥市审计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合审事验字[1998]98-236 号)，经审验，截至 1998 年 5 月 28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俞四平缴纳的实物（防爆计量系统 1 套、核子秤配件 3 套、计算机打印机软件 1 套）出资 8 万元、徐啓贤缴纳的货币出资 2 万元。

1998 年 6 月 4 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5917733)。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俞四平	8.00	80.00	实物
2	徐啓贤	2.00	20.00	货币
	合计	10.00	100.00	—

(二) 2002 年 7 月, 第一次增资

2002 年 7 月 10 日, 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 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0 万元增至 50 万元, 增资后, 俞四平出资 25 万元, 徐啓贤出资 10 万元, 王青松出资 15 万元。

2002 年 7 月 10 日, 有限公司股东签署注册资本由 10 万元增至 50 万元的章程修正案。

2002 年 7 月 12 日, 安徽中安会计师事务出具《验资报告》(皖中事验字[2002]376 号), 经审验, 截至 2002 年 7 月 11 日, 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出资 40 万元, 其中, 俞四平以货币出资 13.5 万元、以债权转股权出资 3.5 万元, 徐啓贤以货币出资 2 万元、以债权转股权出资 6 万元, 王青松以货币出资 9 万元、以债权转股权出资 6 万元; 股东用以出资的债权形成原因为股东向有限公司垫付的流动资金。

2002 年 7 月 16 日, 合肥市工商局核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401002000508)。

本次增资后, 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俞四平	25.00	50.00	实物 8 万元、货币 13.5 万元、债权 3.5 万元
2	王青松	15.00	30.00	货币 9 万元、债权 6 万元
3	徐啓贤	10.00	20.00	货币 4 万元、债权 6 万元
	合计	50.00	100.00	—

(三) 2005 年 3 月, 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5 年 3 月 1 日, 徐啓贤与王青松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徐啓贤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0 万元出资转让给王青松。

2005年3月1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徐啓贤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10万元出资转让给王青松。

2005年3月1日，有限公司股东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签署章程修正案。

2005年3月10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1002000508）。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王青松	25.00	50.00	货币 13 万元、债权 12 万元
2	俞四平	25.00	50.00	实物 8 万元、货币 13.5 万元、债权 3.5 万元
合计		50.00	100.00	—

（四）2006年9月，第二次增资

2006年8月28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由50万元增至100万元。

2006年8月28日，有限公司股东就增资事宜签署章程修正案。

2006年9月20日，安徽中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皖中安验字[2006]第1873号），经审验，截至2006年8月31日，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资本公积转增资本50万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变更为100万元；本次转增实收资本的资本公积50万元系由股东王青松、俞四平陆续向公司支付的流动资金借款。

2006年9月22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1002000508）。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王青松	55.00	55.00	货币 13 万元、债权 42 万元
2	俞四平	45.00	45.00	实物 8 万元、货币 13.5 万元、债权 23.5 万元
合计		100.00	100.00	—

（五）2008年4月，第三次增资

2008年4月1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至300万元，其中，王青松以货币增资110万元，俞四平以货币增资90万元。

2008年4月1日，有限公司股东就增资事宜签署章程修正案。

2008年4月1日，安徽中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皖中安验字[2008]第456号)，经审验，截至2008年3月31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货币出资200万元，其中，王青松缴纳出资110万元，俞四平缴纳出资90万元。

2008年4月10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10000074072)。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青松	165.00	55.00	货币123万元、债权42万元
2	俞四平	135.00	45.00	实物8万元、货币103.5万元、债权23.5万元
	合计	300.00	100.00	—

（六）2011年7月，第四次增资

1、实收资本由300万元变更为400万元

2009年11月8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300万元变更为1,000万元，新增700万元出资由王青松认缴385万元、俞四平认缴315万元，实缴期限为2年；实收资本由300万元变更为400万元，新增100万元实收资本由俞四平缴纳。

2009年11月8日，有限公司股东就增资事宜签署章程修正案。

2009年11月16日，安徽一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皖一验字[2009]0194号)，经审验，截至2009年11月12日，有限公司已收到俞四平缴纳的货币出资100万元，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由300万元变更为400万元。

2009年11月19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10000074072)。

本次变更实收资本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万元）
1	王青松	550.00	55.00	165.00
2	俞四平	450.00	45.00	235.00
	合计	1,000.00	100.00	400.00

2、实收资本由 400 万元变更为 880 万元

2011 年 2 月 25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由 400 万元增至 880 万元，新增实收资本 480 万元由王青松缴纳 265 万元、俞四平缴纳 215 万元。

2011 年 2 月 25 日，有限公司股东就变更实收资本事宜签署章程修正案。

2011 年 3 月 18 日，安徽安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变更验资报告》（皖安和验[2011]0817 号），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3 月 10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王青松以货币缴纳的出资 265 万元、俞四平以货币缴纳的出资 215 万元，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由 400 万变更为 880 万元。

2011 年 3 月 28 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10000074072）。

本次变更实收资本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万元）
1	王青松	550.00	55.00	430.00
2	俞四平	450.00	45.00	450.00
	合计	1,000.00	100.00	880.00

3、实收资本由 880 万元变更为 1,000 万元

2011 年 6 月 10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由 880 万元增至 1,000 万元，新增实收资本 120 万元由王青松以货币缴纳。

2011 年 6 月 10 日，有限公司股东就变更实收资本事宜签署章程修正案。

2011 年 7 月 15 日，安徽安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变更验资报告》（皖安和验

[2011]2503号), 经审验, 截至2011年7月15日, 有限公司已收到王青松以货币缴纳的出资120万元, 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由880万元变更为1,000万元。

2011年7月20日, 合肥市工商局核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4010000074072)。

本次实收资本变更后, 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万元)
1	王青松	550.00	55.00	550.00
2	俞四平	450.00	45.00	450.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七) 2013年10月, 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10月20日, 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 同意俞四平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200万元出资以2,013,401.28元转让给海明投资。

2013年10月20日, 俞四平与海明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约定俞四平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200万元出资转让给海明投资, 转让价款为2,013,401.28元。

2013年10月20日, 有限公司股东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签署章程修正案。

本次股权转让后, 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青松	550.00	55.00
2	俞四平	250.00	25.00
3	安徽海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20.00
合计		1,000.00	100.00

(八) 2014年1月, 整体变更

2013年11月28日,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3]第302C0006号), 以2013年10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 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0,190,682.48元。

2013年11月30日，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13]第9024号），以2013年10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有限公司净资产的评估值为1,076.06万元。

2013年12月2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以有限公司截至2013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0,190,682.48元折合股份公司1,000万元股本，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净资产余额190,682.48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2013年12月2日，股份公司的全体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书》，对发起设立股份公司过程中各发起人的权利义务等事项进行约定。

2013年12月1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3]第302C0003号），经审验，截至2013年10月31日，有限公司以2013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以经审计的净资产10,190,682.48元折合股份公司1,000万元股本，由原股东按原出资比例分别持有，有限公司净资产大于股份公司股本部分190,682.48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3年12月1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公司章程及整体变更过程中筹建情况、费用支出等议案。

2013年12月18日，股份公司发起人签署整体变更后的公司章程。

2014年1月14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发整体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100000074072）。

2015年3月12日，合肥市地税局高新分局审核确认《扣缴个人所得税报告表》，海明有限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东王青松应缴纳个人所得税17,730.07元、俞四平应缴纳个人所得税8,059.12元，合计25,789.19元；2015年3月12日，王青松、俞四平合计缴纳个人所得税25,789.19元、个人所得税滞纳金4,642.05元。

股份公司成立时的股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青松	550.00	55.00	净资产折股
2	俞四平	250.00	25.00	净资产折股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3	安徽海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20.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000.00	100.00	—

关于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需补充说明“股权代持”及“补足出资”两方面内容，具体如下：

1、关于股权代持

经主办券商及律师事务所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青松及海明有限设立时的股东徐啓贤访谈，确认：

(1) 海明有限设立时徐啓贤的2万元出资由王青松实际缴纳，徐啓贤为工商登记的名义股东，徐啓贤代王青松持有海明有限的股权；代持人徐啓贤与被代持人王青松的配偶俞四平工作单位相同，且徐啓贤为王青松堂哥的妻子，以徐啓贤作为名义股东方便办理公司相关手续；

(2) 2002年7月，海明有限的注册资本由10万元增至50万元，徐啓贤的8万元出资亦由王青松实际缴纳，徐啓贤代王青松持有海明有限的出资共计10万元；

(3) 2005年3月，徐啓贤与王青松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徐啓贤将其持有的海明有限10万元出资转让给王青松，并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王青松未向徐啓贤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徐啓贤与王青松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解除。

(4) 徐啓贤与王青松之间，不存在与海明有限股权相关的争议及潜在争议，徐啓贤未因股权代持主张任何权利。

此外，徐啓贤及王青松已出具书面声明，承诺徐啓贤与王青松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已解除，徐啓贤与王青松之间、徐啓贤与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股权纠纷；海明科技现有的全部股东已出具书面声明，承诺海明科技股权明晰，不存在股权纠纷及潜在纠纷。

2、关于补足出资

(1) 1998年6月，海明有限设立时实物出资未经评估

1998年6月，海明有限设立注册资本为10万元，其中，俞四平以实物缴纳出资8万元，用以出资的实物为“防爆计量系统1套、核子秤配件3套、计算机打

印机软件 1 套”。

海明有限设立时适用的《公司法》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于 1994 年 7 月 1 日颁布，该《公司法》第二十四条第一款规定：“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对作为出资的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或者土地使用权，必须进行评估作价，核实财产，不得高估或者低估作价。土地使用权的评估作价，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

海明有限设立时，股东俞四平用以出资的实物未经评估作价，与当时有效的公司法相关规定不符。

(2) 2002 年 7 月，债权转股权出资

2002 年 7 月，海明有限的注册资本由 10 万元增至 50 万元，其中，俞四平以货币出资 13.5 万元、以债权转股权出资 3.5 万元，徐啓贤以货币出资 2 万元、以债权转股权出资 6 万元，王青松以货币出资 9 万元、以债权转股权出资 6 万元。

海明有限股东俞四平、徐啓贤及王青松用以出资的债权共计 15.5 万元，债权转股权出资未经评估作价，且债权的形成原因并无充分的银行转账记录等原始凭证佐证。

(3) 2006 年 9 月，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006 年 9 月，海明有限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由 50 万元增至 100 万元，新增的 50 万元出资，由有限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转增资本的 50 万元资本公积，由股东陆续垫付的流动资金结转形成，股东向有限公司支付的 5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并无充分的银行转账记录等原始凭证佐证。

(4) 2015 年 1 月，补足出资

2014 年 12 月 20 日，海明科技股东大会作出决议，海明科技的股东王青松、俞四平以货币补足公司股本形成过程中的出资瑕疵，共计 73.5 万元。

2015 年 1 月 30 日，王青松、俞四平以银行转账方式向海明科技银行账户支付共计 73.5 万元。

2015 年 1 月 30 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瑞华皖验字[2015]第 34010004 号)，验证王青松、俞四平补足出资 73.5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科目。

五、公司设立以来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六、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海明信息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海明信息营业执照的注册号为 340191000013440，成立于 2012 年 8 月 10 日，住所为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 539 号鲲鹏产业园 4 幢 502 室，法定代表人为王青松，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件、硬件的开发、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综合布线，网络工程设计及安装；嵌入式软件开发、销售；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开发、销售；技术开发、转让、咨询及服务”，营业期限至 2032 年 8 月 10 日。

海明信息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合肥海明科技股份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

海明信息的主要业务为计算机软件、硬件的开发销售、系统集成及相关的技术服务，其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2012 年 8 月 2 日，海明有限与王青松签订海明信息公司章程，章程规定海明信息的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2012 年 8 月 3 日，安徽安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皖安和验[2012]3701 号），验证海明信息的实收资本为 100 万元，其中，海明有限出资 95 万元、王青松出资 5 万元；2012 年 8 月 10 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191000013440）。

2013 年 7 月 30 日，海明信息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王青松将其持有的海明信息 5 万元出资以 5 万元价格转让给海明有限；2013 年 8 月 20 日，王青松与海明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王青松将其持有的海明信息 5 万元出资以 5 万元价格转让给海明有限。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王青松、刘士兴、程厚国、黄连虎、蒋锋五名董事组成，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王青松的基本情况见本节“三、公司股权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1、公司控股股东”。

刘士兴，男，1969年7月出生，46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现任公司董事，任期自2014年1月至2017年1月。1992年7月至1994年8月于宿州煤矿电器厂任技术员；1994年8月至1999年9月于安徽贝斯特轻工化学有限公司任工程师；1999年9月至2004年7月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学习；2004年7月至今于合肥工业大学担任教师。

程厚国，男，1965年7月出生，50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任期自2014年1月至2017年1月。1987年9月至1995年5月于合肥市纺织机械厂任助理工程师；1995年6月至今于安徽省建筑材料科学技术研究所历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黄连虎，男，1974年1月出生，41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任期自2014年1月至2017年1月。1996年1月至2001年12月于合肥市纺织品进出口有限公司任业务员；2002年1月至2014年1月于海明有限任销售经理；2014年1月至今于海明科技任销售经理。

蒋锋，男，1981年7月出生，34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任期自2014年1月至2017年1月。2003年10月至2009年1月于海明有限任职员；2009年1月至2014年1月于海明有限任开发部经理；2014年1月至今于海明科技任总经理助理。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蒋克明、董明云、蒋业勇三名监事组成，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蒋克明，男，1965年11月出生，50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自2014年1月至2017年1月。1991

年 9 月至 2007 年 10 月于安徽省传感器厂历任技术员、车间主任；2007 年 11 月至 2010 年 2 月于芜湖艺佳电子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10 年 3 月至 2014 年 1 月于海明有限任生产经理；2014 年 1 月至今于海明科技任生产经理。

董明云，女，1983 年 7 月出生，32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任期自 2014 年 1 月至 2017 年 1 月。2005 年 7 月至 2007 年 6 月于合肥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任新品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11 年 3 月于合肥天智电子安全控制有限公司从事机械设计工作；2012 年 3 月至 2013 年 8 月于海明有限从事机械设计工作；2013 年 9 月至今于海明信息从事机械设计工作。

蒋业勇，男，1983 年 8 月出生，32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 2014 年 1 月至 2017 年 1 月。2003 年 12 月至 2005 年 12 月于合肥美菱集团有限公司任设备管理员；2006 年 3 月至 2014 年 1 月于海明有限任销售助理；2014 年 1 月至今于海明科技任销售助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一名，由王青松担任；财务负责人一名，由金芳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1、总经理

王青松自 2014 年 1 月起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 3 年，其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1、公司控股股东”。

2、财务负责人

金芳，女，1984 年 6 月出生，31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 12 月取得会计从业资格，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 2014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2 月。2006 年 2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海明有限采购员，2008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于海明有限、海明科技历任出纳、会计；2014 年 12 月至今任海明科技财务负责人。

八、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173.31	1,210.7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04.28	1,018.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04.28	1,018.08
每股净资产(元)	1.00	1.0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0	1.0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8.41%	19.12%
流动比率(倍)	8.23	5.54
速动比率(倍)	6.18	4.05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69.95	724.13
净利润(万元)	-13.80	34.0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80	34.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0.88	26.1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0.88	26.50
毛利率(%)	58.66%	54.70%
净资产收益率(%)	-1.36%	3.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01%	2.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3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25	1.67
存货周转率(次)	1.02	2.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5.52	-192.2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6	-0.19

注 1:2014 年 1 月 14 日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 万元,为增强报告期内各年度每股收益的可比性,本公司假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股本 1,000 万股,据此计算各年度加权平均股数、每股指标。

注 2: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资产负债率=当期负债/当期资产;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4、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5、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6、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7、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9、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及计算过程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内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0、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及计算过程如下：

(1) 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内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内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内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内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九、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1	主办券商	名称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余维佳
		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西南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	010-57631139
		传真	010-88092028
		项目小组负责人	徐莉璇
		项目小组成员	徐莉璇 王跃永 刘柳 邹红娅
2	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王丽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2 层
		联系电话	010-52682888
		传真	010-52682888
		经办律师	黄敏 李晓新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3	会计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杨剑涛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联系电话	010-88219191
		传真	010-88210558
		经办会计师	何晖 李敏
		名称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 (北京)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世新
4	资产评估机构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四川大厦东座 18 层
		联系电话	010-88337301

		传真	010-88337312
		经办评估师	戴世中
			丁井余
5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0939721
		传真	010-58598977
6	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67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情况

(一) 主营业务

海明科技是一家专业从事工业现场动态计量与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业务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成立于 1998 年，现拥有计量器具制造许可证、辐射安全许可证、煤矿安全标志证书、防爆合格证等多项专业资质。公司经过多年研发，将控制系统、计量系统、监控系统和工业软件融为一体，为煤矿、机械、电气、化工、物流分拣等行业在工业自动化现场提供动态称重、计量的自动化解决方案。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合肥海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双软认证企业，注册资本 100 万元，海明信息主要致力于为海明科技产品提供配套的计量和管理系统，利用计算机技术和通讯技术对计量数据进行管理，实现对计量数据的实时监控、存储、归档、分析等功能。

2013 年、2014 年，公司经审计的主营业务收入金额分别为 7,241,258.52 元、5,699,534.13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00.00%、100.00%，主营业务突出明确。公司最近两年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 公司各项业务情况

1、公司各项业务的基本描述

根据公司产品分类的不同，可将公司业务分为三部分，即在线称重类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核仪表成分/液体检测类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无损检测类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

2、公司各项业务开展相关监管法律法规规范

公司从事的各项业务的主要监管法律法规规范如下：

在线称重类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所主要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

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检定管理办法》、《安徽省计量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核仪表成分/液体检测类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所适用的主要法律规范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无损检测类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所适用的主要法律规范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上述部分公司产品属于矿用检测计量设备，我国对防爆产品实施了严格的资质监管。公司煤矿用产品所适用的主要法律法规规范为《安全生产法》、《煤矿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检定管理办法》、《安徽省计量监督管理条例》。

3、公司各项业务开展所对应业务及人员的许可、资质取得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8 日取得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皖制 00000062 号)，核准生产电子皮带秤 (HDS-ICS)、核子电子皮带秤系列 (HDS) 产品，有效期至 2017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的员工中共有 6 人取得了由安徽省计量科学研究院颁发的《计量检定员证书》，1 人取得了由安徽省计量科学研究院颁发的《计量员培训证书》。

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取得安徽省环境保护厅核发的《辐射安全许可证》(证书编号：皖环辐证[00017])，种类和范围为生产、销售、使用Ⅱ类射线装置；销售、使用Ⅲ、Ⅳ、Ⅴ类放射源，有效期至 2016 年 6 月 29 日。公司的员工中由 3 人取得了由安徽省环保厅颁发的《辐射安全与防护培训合格证书》、2 人取得了由安徽省环保厅颁发的《安徽省辐射环境监测上岗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煤矿安全规程》、《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监督管理细则》、《关于金属与非金属矿山实施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管理的通知》及

相关规定，煤矿使用的涉及安全生产的产品及金属与非金属矿山矿用产品中涉及生命安全、危险性较大的特种设备，必须经过严格的审查认证并取得矿用产品安全标志，未取得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的，不得使用。公司生产的煤矿使用的涉及安全生产的产品及金属与非金属矿山矿用产品均已取得经由安标国家矿用产品标志认证中心认证的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截至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产品取得煤矿类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18 个，非煤矿类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6 个。公司的员工中 1 人取得由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颁发的《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培训证书》，1 人取得由合肥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管理资质》。

4、公司各项业务日常监管合规情况

①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的监管情况

2013 年 6 月 8 日，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出具《安全标志现场评审报告》(13PJ 第 1929 号)。根据安全标志现场评审记录表记载的事项，存在不合格的情况，海明有限进行整改后达到合格，最终综合评审结论为 B 级（整改后合格）。

2014 年 12 月 13 日，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出具《安全标志现场评审报告》(14PJ 第 4800 号)。根据安全标志现场评审记录表记载的事项，存在不合格的情况，海明科技进行整改后达到合格，最终综合评审结论为 C 级（整改后合格）。

②环保部门的监管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 2012 年、2013 年环保管理部门对海明有限现场进行检查的现场检查笔录并经主办券商核查，环保管理部门检查过程中发现了一些问题，但公司均在规定时限内整改完成，公司未因上述情况受到环保管理部门的处罚。

③安监部门的监管情况

2015 年 3 月 24 日，合肥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确认股份公司自 2013 年以来，未发生过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且未受到过安全生产行政处罚。

2015 年 3 月 24 日，合肥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确认海明信息自 2013 年以来，未发生过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且未受到过安全生产行政处罚。

5、公司各项业务的收入、人员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在线称重类产品	4,453,783.42	78.14	6,502,280.33	89.80
核仪表	990,000.03	17.37	641,618.81	8.86
无损检测类产品	213,675.21	3.75		
服务	42,075.47	0.74	97,359.38	1.34
合计	5,699,534.13	100.00	7,241,258.52	100.00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海明科技及子公司共有 39 名员工，下设办公室、财务部、生产部、开发部、技术服务部、采购部、销售部、品管部、国际电商部 9 个部门。由于内各部门业务未按产品分类进行划分，无法统计公司各项业务的人员构成情况。

（三）公司的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工业现场在线称重检测解决方案、核仪表检测类产品和 X 射线无损检测类产品三个系列。公司提供的服务主要为根据客户的需求为其在产品质保期内和期外提供后续零部件维修、更换及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升级等相关的技术服务。

表：公司产品系列基本情况

系列	主要产品	型号	主要技术参数/产品优势
工业现场在线	电子皮带秤	HDS-ICS-14 HDS-ICS-17A HDS-ICS-17B HDS-ICS-20	在正常负荷下，流量在 20~100% 内变化，动态累计误差优于 $\pm 0.25\% \sim \pm 1.0\%$ ； 适用皮带宽度：500~3200mm； 皮带速度：0~6m/s； 称量范围：1~10000t/h； 平均无故障运行时间大于 30000 小时； 工作条件和安装条件： 环境温度：机械：-20℃ ~ +50℃ 仪表：0℃ ~ 40℃。
	矿用电子皮带秤（防爆型）	ICS-ST	在正常负荷下，流量在 20~100% 内变化，动态累计误差优于 $\pm 1.0\%$ ； 适用皮带宽度：500~3200mm； 皮带速度：0~6m/s； 称量范围：10~10000t/h； 平均无故障运行时间大于 30000 小时； 工作条件和安装条件：具有爆炸性气体（甲烷）和煤尘的矿井中

系列	主要产品	型号	主要技术参数/产品优势
称重检测解决方案			环境温度: -20℃~+50℃。
	定量给料秤	HDS-TDG	最大给料能力: 一般 0.4-200t/h, 最大 1000t/h; 适用皮带宽度: 500~2000mm; 调速范围: 5: 1 到 100: 1; 计量精度: 0.5%, 控制精度: 1.0%; 工作方式: 恒速皮带秤、拖料皮带秤、双调速皮带秤。
	标准型核子秤	HDS-BN HDS-IPC	精度: 在正常负荷下, 皮带输送设备流量在 20%~100% 内变化时, 计量误差±1.0%, 非皮带输送设备计量误差±2.0%; 适用输送机物料载体宽度: 100-3200mm; 输送机速度: 0-5.0m/s; 输送量: 0-8000t/h; 环境温度: 秤体温度-50℃~+60℃ (带温度自动补偿功能) 湿度<90%, 主机温度-10℃~+65℃ 湿度<90% γ密封放射源: 由 ^{137}Cs γ 源 (半衰期为 30.4 年) 和钢壳结构的屏蔽铅罐 (铅厚 7CM) 构成。
核仪表检测类产品	矿用核子皮带秤 (防爆型)	HC127	正常负荷下, 流量在 20~100% 内变化, 计量误差优于±1.0%; 工作条件和安装条件: 具有爆炸性气体 (甲烷) 和煤尘的矿井中 电话通讯距离大于 10 公里; 数据采集速度快、稳定性高、可靠性强; 操作人员无需下井即可完成对井下核子秤的日常调校及状况管理; 通过 web 发布实现局域网上数据共享 生产效益统计分析功能, 独有的防作弊数据处理功能。
	核子密(浓)度计	HDS-DN	密度测量范围: 0.3-3.0g/ml; 密度测量精度: 最高检测为±0.0002g/ml; 浓度测量精度: ±0.2%-1%; 测量管径: 50-1000mm 放射源: 采用 ^{137}Cs 或 ^{60}Co , 源强 1mCi-8Ci; 环境温度: 主机 0-45℃, 探头-20-+65℃ 环境湿度: 主机 85%, 探头 95%。
X 射线无损检测类产品	核子料位计	HDS-EN	测量范围: 0-10m; 罐体壁厚适用范围: 1mm~300mm 测量罐体直径: 50-8000mm 测量精度: ±3.0%满量程; 放射源: 采用 ^{137}Cs 或 ^{60}Co , 活度 1mCi -8Ci 范围。
	(矿用)钢绳芯输送带 X 射线无损检测装置	ZSX127D HDS-CT1	传感器的型式: X 射线扇形光源+数字成像+视频显示; 输送带接头硫化等级: 全系列; 输送带参数: 宽度 800~3200mm, 厚度 16~30mm; 输送带运行速度 X 射线检测: ≤10.0m; 上位计算机工作环境温度 0-50℃; 发射箱及接收箱工作环境: 温度-20-60℃; 可识别最小钢丝断点: ≥2.0mm; 损伤点定位误差: 纵向±50mm, 横向±5mm; 信号传输距离: 本地传输: ≤100m, 光纤传输: ≤20km。

1、工业过程称重类产品

皮带秤是指在输送带运送固态散装物料的过程中，实现无需中断输送带运动，对输送带上的固态散装物料进行连续称重的一种计量设备。通过测量物料的瞬时重量和速度，通过对信号的处理和运算，获得皮带输送机上通过物料的瞬时流量和累计流量并直接、实时显示在称重仪表上。公司的皮带秤产品按照其使用环境不同可分为非防爆型皮带秤和防爆型皮带秤。非防爆型皮带秤广泛应用于冶金、电力、化工、食品、烟草、医药等行业工业现场，适用于对皮带输送系统中的散装物料进行称重过程控制，包括检测产量、控制产品定量装载和检测库存等，主要由称重显示仪表、测速滚筒及速度传感器、称重传感器和悬浮式称重桥架构成。防爆型皮带秤主要应用于煤炭行业，是用于煤矿井下等环境恶劣的工业现场。其设备构成为井上、井下部分：井上部分由工控主机、通讯管理站和矿用皮带秤计量软件组成；井下部分由矿用皮带秤体、矿用速度传感器、矿用称重传感器、矿用皮带秤数显分机组成。防爆型皮带秤通过及时有效的考核煤矿产量计量，提高了煤矿企业的生产效率和产品产量管理水平。

核子秤是一种非接触式的散装物料在线连续计量和监控装置，是利用物料对 γ 射线束吸收的原理，对输送机传送的散装物料进行在线连续计量的新一代计量器具。核子秤是理想的非接触式连续称重计量控制设备，具有测控精度高、长期稳定性好的特点，且大大降低了其他称重设备因皮带跑偏、磨损、张力变化、物料冲击等因素引起的测量误差。

ICS-ST 矿用电子皮带秤（防爆型）示意图



来源：公司宣传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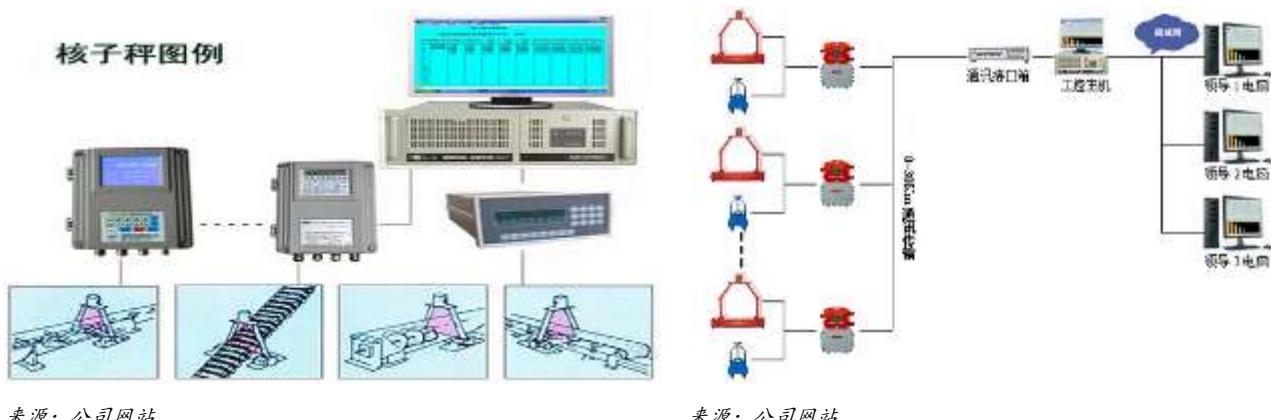
标准型秤核子秤图例

HDS-ICS-14 型电子皮带秤（非防爆型）



来源：公司网站

HC127 型矿用核子皮带秤（防爆型）系统示意图



2、核仪表检测类产品

公司生产的核仪表检测类产品，即核仪表成分/液体检测类产品主要包括核子密度（浓度）计和核子料位（液位）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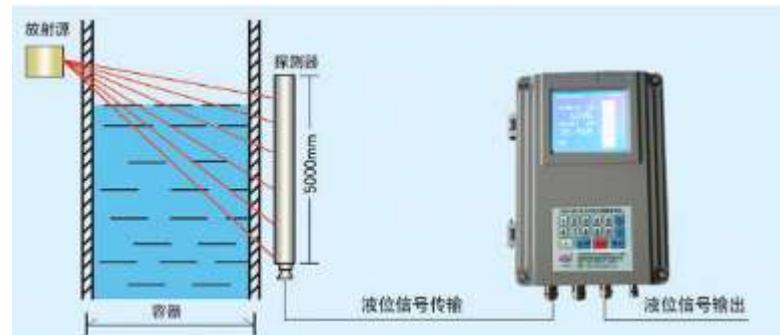
核子密度（浓度）计利用 γ 射线透射原理，对密封罐、槽、管道内液体的密度、浓度等变化进行非接触性测量，不受过程参数压力、温度、粘度、酸碱度的影响，可广泛应用于制药、采油、炼油、化工、煤炭、冶金、水利等行业。产品在高温、高雅、有害气体、易燃易爆、高粉尘等恶劣环境中仍具有可靠性。

核子料位（液位）计利用能量的衰减测量容器中料位，获得高精度的料位读数、监测料位变化及其变化速度。产品主要应用于各种反应器、容器和煤仓中的液体和散装物料的料位高度测量。

核子密度（浓度）计产品实物图



核子料位（液位）计工艺现场安装示意图



来源：公司网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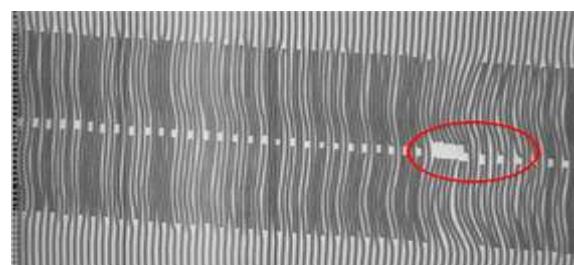
3、X射线无损检测类产品

公司生产该类产品主要为针对钢丝绳芯输送带的无损检测装置。钢丝绳芯输送带是输送机牵引和运载的重要部件。在生产使用过程中，由于钢丝绳芯输送载荷量增加、恶劣环境下的输送带老化、接头搭接和硫化不好等原因导致的钢丝绳芯断裂、划伤、锈蚀等故障如不能够及时发现并排除，将可能严重影响生产安全，造成人员、经济的巨大损失。公司产品(矿用)钢绳芯输送带X射线无损检测装置通过以太网远程在线监测并实时分析输送带钢丝绳芯图像，通过对检测图像进行放大、缩小、测量距离，以及接头的筛选、拼接、比对等处理功能，自动检测钢丝绳芯断断裂、划伤、锈蚀、接头伸长或接头搭接不规范、脱胶等故障。该检测装置可广泛应用于矿山、发电厂、港口码头、钢厂、水泥厂等场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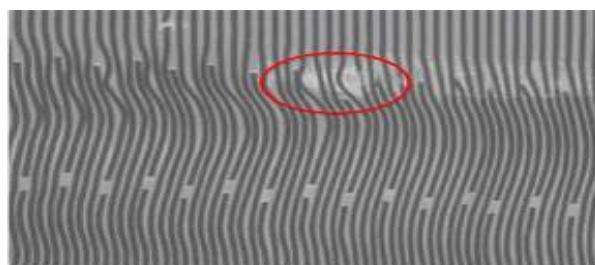
(矿用)钢绳芯输送带X射线无损检测装置故障图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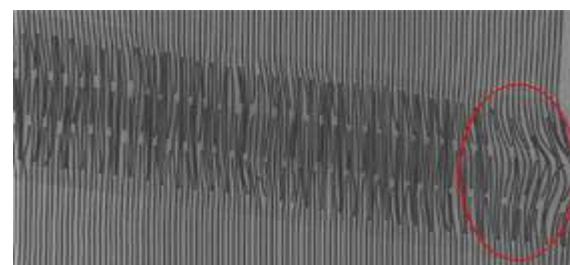
钢丝绳芯锈蚀故障图像



钢丝绳芯街头搭接不规范图像



钢丝绳芯接头拉伸及脱胶故障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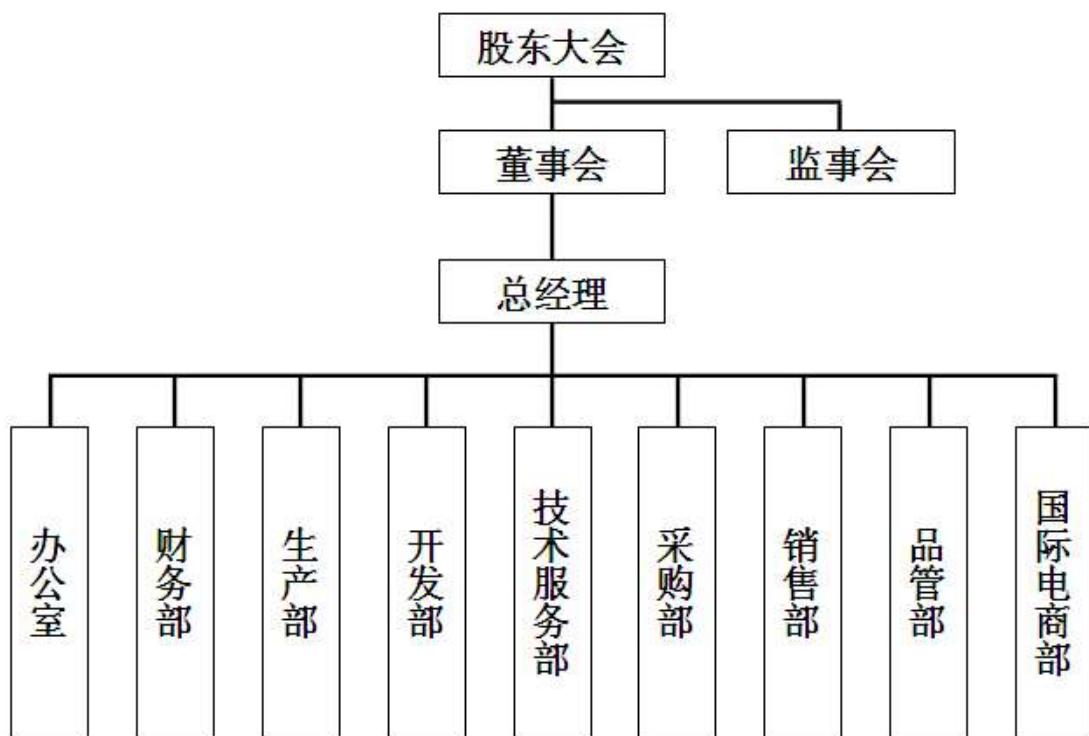


钢丝绳芯接头伸长及脱胶故障图像

来源：公司网站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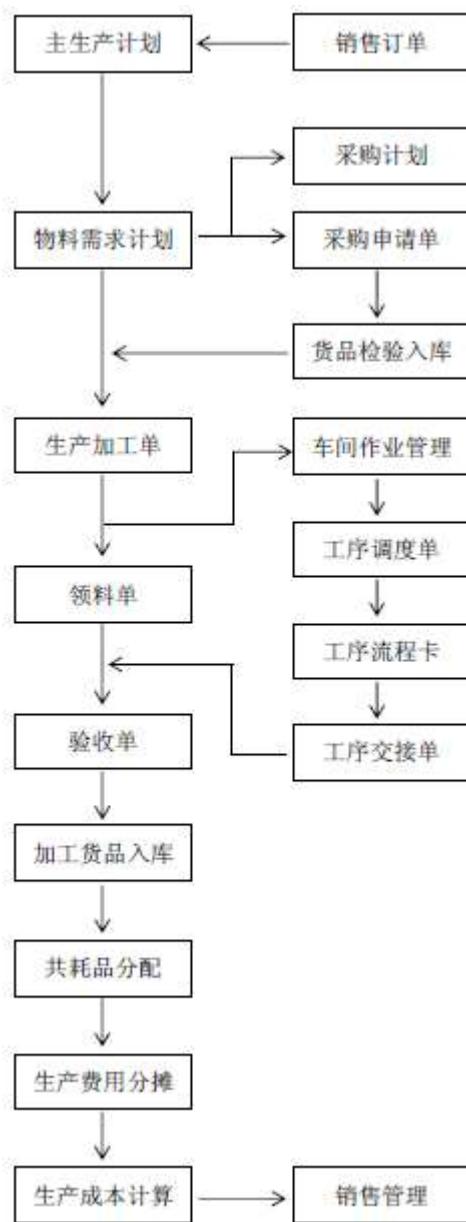
公司各部门职责简要披露如下：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办公室	人员招聘管理；劳动人事管理；业务合同管理日常行政工作的组织与管理；
财务部	财务核算、资金预算；编制财务、税务报表；风险控制
生产部	制定原辅料采购计划和生产计划；控制产品质量；
开发部	制定公司产品标准；定位研发方向；进行前瞻性研究和技术储备；
技术服务部	应用现场的安装调试及用户培训；公司产品的售后服务；
采购部	公司采购订单的形成与管理；协调采购计划；
销售部	公司市场的开发、客户管理与维护；
品管部	监督质量体系运行情况；保障产品品质；
国际电商部	国际业务的开发与拓展；

（二）公司主要生产和服务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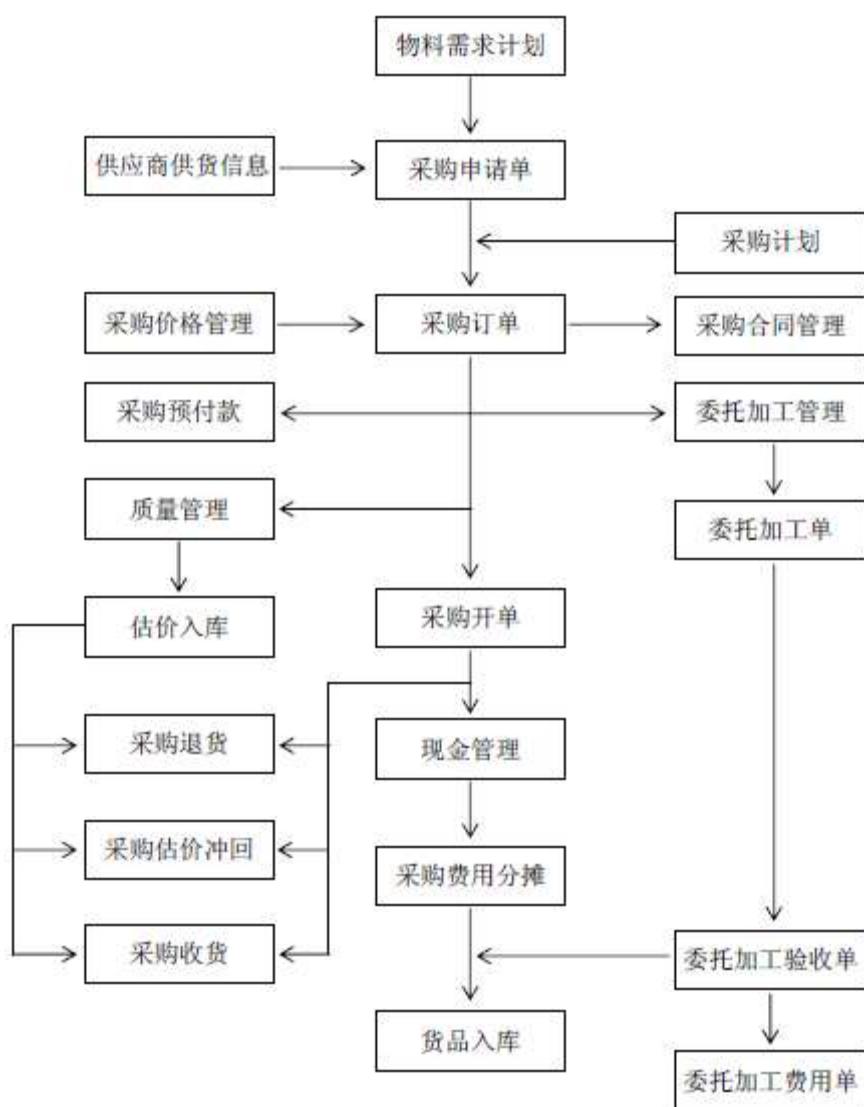
1、生产流程

公司客户需求的多元性决定了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为主，部分零件提前生产备库的生产模式。生产部门根据销售订单的签订情况，并结合公司物料供应与生产备货情况，制定物料需求计划交由采购部协调执行，待采购货品全部检验入库后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产成品验收合格后入库等待发货。公司对各生产相关部门施行统筹管理、相互控制与监督。将销售、生产、采购形成合理完整的生产链条，以保证产成品质量。公司的生产流程如下图所示：



2、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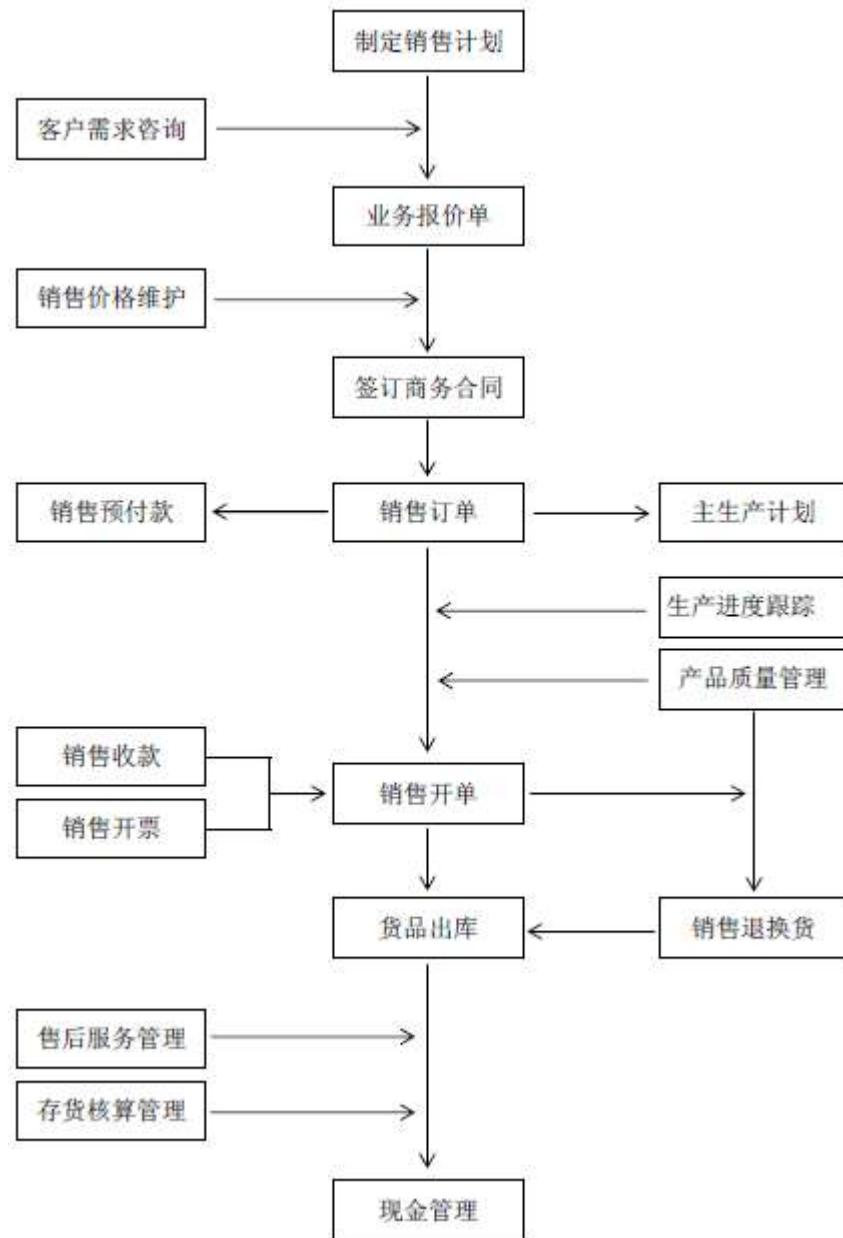
公司由采购部统一负责各部门的采购管理，包括询价、比价、选定供应商、制定合同和付款等流程。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电子元器件、传感器、放射源、机械加工件、工控产品等。由于公司产品多为定制型产品，在实际采购过程中，采购部结合销售订单的签订情况、生产计划及原材料库存等情况制定采购计划，确定原材料的采购品种及最终的采购量，再经过比较筛选，与供应商签订具体供货合同。采购货品需经品管部验收确认合格后方可入库结算。公司的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3、销售流程

公司设有销售部和国际电商部两个部门主管销售工作，分别负责国内和海外市场的开发与销售工作。公司现有销售模式为直销，主要流程为：销售人员通过网络搜索潜在客户并拜访、参加行业展会、互联网推广宣传等方式取得意向客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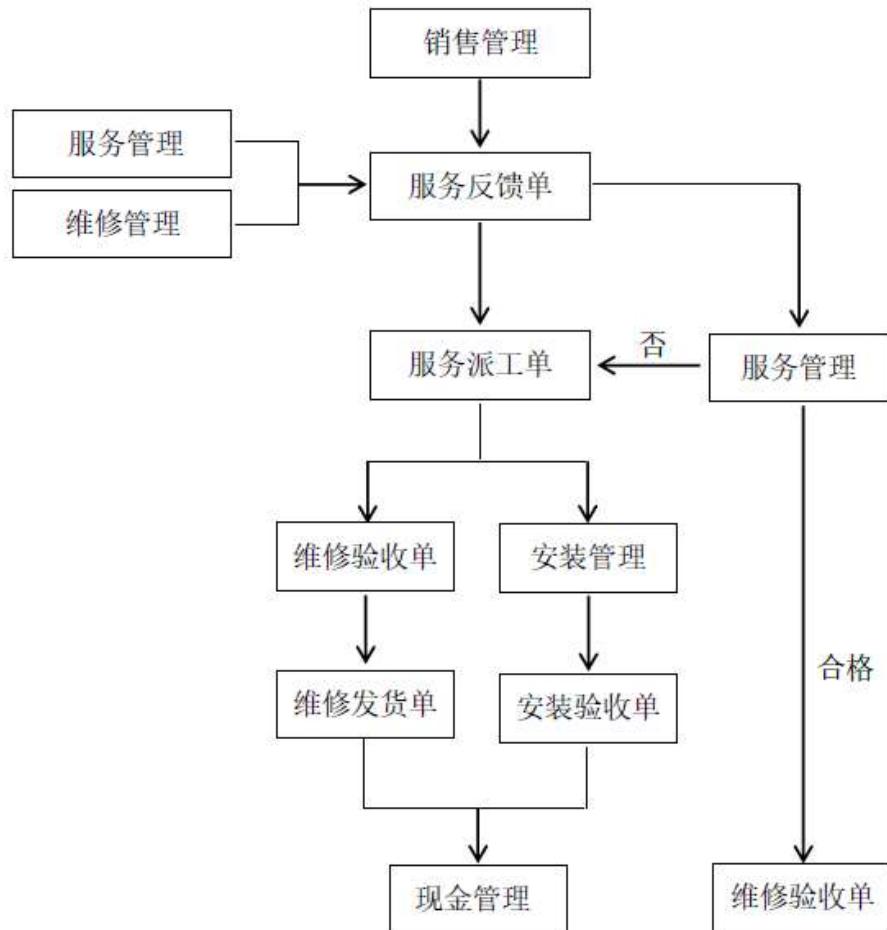
资源，通过沟通了解其实际需求后提供报价单，双方协商议价后签订商务合同并根据客户交货时间协调生产部安排生产计划，同时跟踪生产及发货进度。公司的销售流程如下图所示：



4、售后服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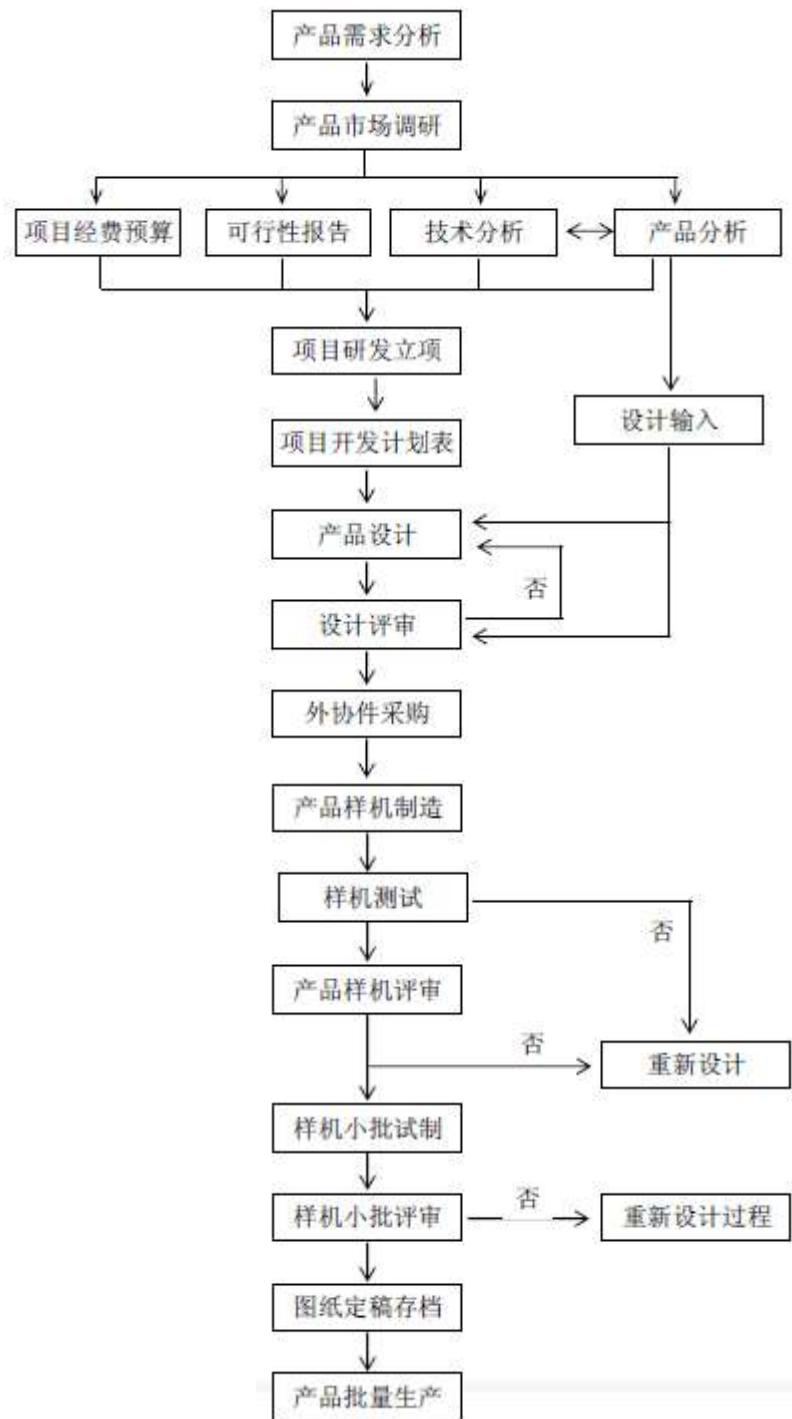
公司的售后服务包括现场调试安装培训及售后维修保养及退换货服务。公司设有技术服务部，在客户购买产品后，根据客户的安装需求指派技术员到现场进行调试安装、设备试运行、使用操作指导及培训等工作，使客户充分了解产品功能、使用方法及相关注意事项。在产品的使用期间如发生故障，通常由销售部与客户对接，技术服务部依据故障发生时间及原因提供有偿或无偿的售后维修服务，

包括技术故障排除、维修保养、零配件更换等服务。公司的售后服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5、研发流程

公司设有独立的开发部主管研发工作，并在产品研发方面制定了完整的管理制度和流程规范。研发人员结合产品需求分析及对产品市场调研的情况设立创新型产品研发项目并从技术、费用、产品等角度分析论证以确定项目的可行性。项目立项后经过制定项目开发计划表、产品设计、设计评审、样机制造、样机产品测试评审等流程，进入样机小批试制，实现产品批量生产后研发项目完成。公司研发采用以自主研发为主、委托开发为辅的研发模式。目前公司所涉及委托开发的项目均与合作院校签订了《委托开发协议书》等，并在合同中明确约定产品知识产权将归属于公司。公司的研发流程如下图所示：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主要产品所使用的核心技术

公司产品及服务所使用的核心技术涉及自动化控制、民用核应用、嵌入式系统开发、系统集成、通讯和数据库服务等多个领域。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1、一种皮带秤液晶显示仪表：现有的称重装置所用控制仪表大多采用数码管显示，该显示方式不能显示汉字、图像等，无法满足仪表越来越多功能的使用要求。本技术提供一种皮带秤液晶显示仪表，实现了皮带秤显示仪表的液晶显示，在工业现场进行动态称重更加直观、方便，更利于初始设置和数据处理过程的体现。从而促使皮带秤操作简单，可以更好的进行称重数据的调整和计算。

2、一种变压器型保护电源装置：现有的保护电源大多采用 AC-DC 电源模块来完成交流电与直流电的转化及电压的升降。上述方式由于屏蔽效果差，电路的抗干扰能力较低。本技术通过采用变压器和整流电路来完成电压的升降及交流电与直流电的转化，使得电路的屏蔽效果增强，抗干扰能力提高。同时，当电源装置出现故障时，电源装置中的双路过流保护电路、双路过压保护电路即开始动作，将电路中的电流和电压控制在指定的范围内，避免了电路因电流、电压过大而出现发热或产生火花现象，避免了事故的发生。

3、一种用于钢绳芯输送带检测的 X 射线发射机：传统钢绳芯输送带检测装置所用的 X 射线发射机大多为开有 X 射线出口的金属焊接箱体，其 X 射线出口材料一般采用钢化玻璃，造成了 X 射线发射机的体积大、损耗能量大、成本高等问题。本技术旨在提供一种体积较小、X 射线穿透能量损失较少的 X 射线发射机。采用特种碳纤维板作为 X 射线发射口保护盖板，并通过压板固定，在同等厚度时，X 射线穿透时的能量损耗仅为钢化玻璃的 1/4；线缆出口的内壁设置有缓冲阻燃层，通过压紧螺母，能有效减缓内部线缆老化，减少出现人为造成的短路、断路等情况，同时阻燃层能起到阻隔灭火的作用。

4、一种带有标记功能的钢绳芯输送带内芯断点检测装置：现有工业现场煤矿使用的钢绳芯输送带内芯检测装置主要基于电磁和 X 射线来实现，需人工手动测量并标记损伤位置。而在工业现场煤矿行业所使用钢绳芯输送带的长度都较长，手动测量费时、费力，且准确度不高，严重耽误输送带内芯断裂位置的准确和及时维修。本技术提供一种带有标记功能的钢绳芯输送带内芯断点检测装置，可以在线实时、准确的对钢绳芯输送带内芯断点位置进行标记确认。

（二）正在研发的产品技术

针对快递企业配送分拨中心普遍存在的诸如分拣效率低、出错率高、暴力分拣、人员布局不合理等问题，公司在研究了我国快递行业包裹分拣方法的现状并实地考察国内一些快递公司分拣系统后确定了“基于物联网技术的物流包裹自动分拣系统”研发项目的可行性并于 2014 年 9 月立项。

本研发项目为基于物联网传感器、图像、语音识别、PLC 控制系统等技术集成的物流包裹自动分拣系统，是专门为目前快递公司手动分拣流程工作线、周转中心、以及部分分拨中心的技术改造和技术升级的工程应用。系统使用方便、安全、稳定性好，效率高、分拣误差率低，可大幅降低快递公司的劳动力和运营成本。

项目主要研究一种基于物联网传感器、全尺寸包裹智能数据统计分析、快速文字和包裹条形码图像自动识别、语音输入、输出地址识别、RFID 射频电子标签、PLC 数据解析和控制系统自动分拣装置的一体化快递物流生产线的自动分拣控制系统。该系统可实现包裹体积与重量数据采集、包裹安全分析并根据采集的数据计算装车合理配比，实现了真正意义上的实时在线包裹自动分拣。

包裹的流程化自动分拣技术大量减少快递公司包裹分拣过程中劳动成本，提高快递公司包裹的分拣效率和准确度，可以满足目前快递公司手动分拣流程工作线、周转中心、以及部分分拨中心的技术改造和技术升级的工程要求。

本项目应用到的主要技术如下：

1、基于物联网传感器的包裹智能数据统计分析技术：使用各种物联网传感器采集包裹的安全型、体积、重量等信息数据，对分拣包裹进行综合系统化数据统计和分析，实现包裹全尺寸智能数据统计分析以便包裹的配比和装车。

2、基于 RFID 射频电子标签包裹分拣定位技术：RFID 射频电子标签对包裹进行标识，实现对包裹在分拣流程生产线实时跟踪和定位，同时将包裹部分数据送入包裹数据采集系统，以便及时对包裹分拣控制实现。

3、基于图像、语音识别的包裹数据分析技术：使用高速高清摄像机对包裹上的包裹单进行图像采集，使用文字识别数学模型对图像上包裹单的收货地址文件自动识别提取，从而实现包裹收件地的确认分析，同时通过 DataMan 进行图像上条形码图像识别对发货分拣地址确认。对于手写文字无法识别包裹，采用语音、图

像或键盘控制，实现对包裹目的地信息确认。通过包裹多重校验确认，从而实现包裹准确分拣前目的唯一性。对确认无误的包裹数据信息传送到包裹分拣管理系统数据库服务器进行存储。

4、PLC 数据解析自动分拣控制技术：包裹自动分拣控制模块将包裹分拣管理系统发送过来的数据分拣指令解析，将解析的指令发送到 PLC 自动分拣控制输出口，系统通过 RFID 射频电子标签对包裹目的地进行验证确认，控制分拣闸口分拣装置将包裹推送到分拣口，实现在线自动分拣。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物流包裹自动分拣系统” 科技研发项目于 2014 年 8 月 1 日立项，该项目目前已完成了约三分之一的研发工作。目前该项目的多项技术已取得客户的认可。2015 年 1 月 23 日，公司与合肥市蜀弘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关于“蜀山电商园仓储系统”的销售合同，实现了 60.92 万元的销售收入。目前该项目正处于安装阶段，正在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不断调整完善仓储系统的功能实现。物流分拣系统产品附加值高，预计市场空间广阔。由于物流分拣系统专业性强、定制化程度高的特点，公司销售部已设立专人负责物流分拣系统的市场营销工作，加大了对该产品的推广力度。目前收到客户问询较多，其中包括很多有价值的业务线索。

针对“基于物联网技术的物流包裹自动分拣系统” 科技研发项目，公司计划申请 3 项发明专利和 5 项实用新型专利，目前已有 1 项申请发明专利的相关文件正在拟定中。

（三）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电子设备等。主要固定资产在公司日常研发、生产及经营过程中均可正常使用，状态良好。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1	机器设备	459,044.48	352,421.91	76.77%
2	运输设备	912,869.26	753,849.58	82.58%
3	办公、电子设备及其他	288,178.55	151,266.19	52.49%
合计		1,660,092.29	1,257,537.68	—

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主要机器设备情况如下:

名称	数量(套)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X-YAY 图像检测系统	1	136,752.14	108,603.99	79.42%
铅房	1	136,752.14	108,603.99	79.42%
钢丝绳芯皮带无损检测试验装置	1	37,435.89	31,508.54	84.17%
盘装仪表	1	27,500.00	20,533.33	74.67%
料位计计量监控系统	1	13,397.60	12,124.83	90.50%
大型核子料位计 201407	1	10,213.68	9,405.10	92.08%
皮带机	1	10,000.00	8,733.33	87.33%
HDS 智能多功能自动化监控系统	1	8,000.00	6,986.67	87.33%
垂直电磁振动台 201309	1	6,153.85	4,692.31	76.25%
HDS 智能多相流体多参数监控系统	1	6,000.00	5,240.00	87.33%
机器设备小计	10	392,205.30	316,432.09	80.68%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主要运输设备情况如下:

名称	数量(套)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汽车 HM970	1	680,984.36	600,117.47	88.13%
客车 HM979	1	180,512.90	120,492.36	66.75%
客车 HM976	1	51,372.00	35,104.20	68.33%
运输设备小计	3	912,869.26	755,714.03	82.78%

(四) 公司的无形资产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取得 1 项注册商标,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图形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权属	取得方式	有效期间
1		第 5920748 号	第 9 类	海明科技	原始取得	2009.12.21-2019.12.20

2、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20 项已获得授权的专利和 5 项正在申请中的专利权，具体情况如下：

1) 已获得授权的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专利权人	保护期间
1	一种动态煤流检测与称重装置	201120431147.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海明股份	2011.11.03-2021.11.02
2	一种箕斗卸载控制系统	201120431157.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海明股份	2011.11.03-2021.11.02
3	一种煤流称重装载装置	201120431126.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海明股份	2011.11.03-2021.11.02
4	一种宽范围一体式滤波电源装置	201220408477.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海明股份	2012.08.17-2022.08.16
5	一种分体式滤波电源装置	201220409002.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海明股份	2012.08.17-2022.08.16
6	一种数据传输装置	201220427328.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海明股份	2012.08.27-2022.08.26
7	一种关断保护型电源装置	201220427083.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海明股份	2012.08.27-2022.08.26
8	一种变压器型保护电源装置	201220491801.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海明股份	2012.09.25-2022.09.24
9	一种钢绳芯输送带探伤装置	201320002032.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海明股份	2013.01.05-2023.01.04
10	皮带秤液晶显示仪表	201320104103.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海明股份	2013.03.07-2023.03.06
11	一种用于钢绳芯输送带检测的 X 射线发射机	201320135770.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海明股份	2013.03.25-2023.03.24
12	带有标记功能的钢绳芯输送带内芯断点检测装置	201320200131.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海明股份	2013.04.19-2023.04.18
13	一种用于煤矿计量、称重装置中的便携式信号测试装置	201420564181.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海明股份	2014.09.28-2024.09.27
14	一种用于钢绳芯输送带的内芯断点标记装置	201320200005.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海明股份	2013.04.19-2023.04.18
15	液晶显示仪表	201230404494.1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海明股份	2012.08.24-2022.08.23
16	壁挂仪表	201230419705.9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海明股份	2012.09.03-2022.09.02
17	电子皮带秤仪表（隔爆兼本安型）	201230419775.4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海明股份	2012.09.03-2022.09.02
18	核子皮带秤仪表（隔爆兼本安型）	201230419569.3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海明股份	2012.09.03-2022.09.02
19	盘装仪表	201230419678.5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海明股份	2012.09.03-2022.09.02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专利权人	保护期间
20	通讯接口箱	201230404280.4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海明股份	2012.08.24-2022.08.23

2) 正在申请中的专利权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申请人
1	一种数据传输装置	201210307425.8	发明	2012.08.27	海明有限
2	一种关断保护型电源装置	201210307300.5	发明	2012.08.27	海明有限
3	皮带秤液晶显示仪表	201310072702.6	发明	2013.03.07	海明有限
4	一种用于钢绳芯输送带检测的 X 射线发射机	201310095299.9	发明	2013.03.25	海明有限
5	带有标记功能的钢绳芯输送带内芯断点检测装置	201310137525.5	发明	2013.04.19	海明有限

3、股份公司及子公司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海明信息共拥有 2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著作权的取得方式均为原始取得。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证书编号	登记号	著作权人	授权日期	首次发表日
1	海明科技煤炭产量远程监测系统客户端软件[简称：煤炭产量远程监测系统客户端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 0814187 号	2014SR144947	海明股份	2014.09.26	未发表
2	海明科技煤炭产量远程监测系统[简称：煤炭产量远程监测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0814183 号	2014SR144943	海明股份	2014.09.26	未发表
3	海明科技 HDS-EN 系列料位测量系统[简称：海明科技 HDS 系列料位测量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0364093 号	2011SR100419	海明股份	2011.12.24	2011.07.01
4	海明科技钢绳芯输送带 X 射线无损检测系统[简称：钢绳芯输送带 X 射线无损检测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0711973	2014SR042729	海明股份	2014.04.14	2013.06.03
5	海明科技 HDS-DN 系列密度、浓度检测系统[简称：海明科技 HDS 系列密度、浓度检测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0364106 号	2011SR100432	海明股份	2011.12.24	2011.07.01
6	海明科技 HDS-2000 系列智能称重仪控制系统[简称：海明科技 2000 系列智能称重	软著登字第 0363455 号	2011SR099781	海明股份	2011.12.23	2011.01.01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证书编号	登记号	著作 权人	授权日期	首次发表日
	仪控制系统]V1.0					
7	海明科技 HDS-1998 系列智能称重仪控制系统[简称：海明科技 1998 系列智能称重仪控制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0363458 号	2011SR099784	海明有限	2011.12.23	2004.01.01
8	海明科技 HDS-DPL2000 自动称重配料控制系统[简称：海明科技 DPL2000 自动称重配料控制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0363451 号	2011SR099777	海明有限	2011.12.23	2004.01.01
9	海明科技 HDS-KJS 产量计量监控系统[简称：海明科技 KJS 产量计量监控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0363453 号	2011SR099779	海明有限	2011.12.23	2004.01.01
10	HDS-1960 仪表计量与控制系统 [简称: 1960 仪表计量与控制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071431 号	2007SR05436	海明股份	2007.04.13	2004.01.01
11	HDS-IPC 工控机计量与控制系统 [简称：工控机计量与控制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071432 号	2007SR05437	海明股份	2007.04.13	2004.01.01
12	海明信息无损检测系统[简称：无损检测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0629539 号	2013SR123777	海明信息	2013.11.11	2013.09.03
13	海明在线料位检测系统[简称：在线料位检测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0471387 号	2012SR103351	海明信息	2012.11.01	2012.09.06
14	海明在线密(浓)度检测系统[简称：在线密(浓)度检测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0471398 号	2012SR103362	海明信息	2012.11.01	2012.09.06
15	海明自动称重控制系统[简称：自动称重控制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0471390 号	2012SR103354	海明信息	2012.11.01	2012.09.04
16	海明自动称重配料控制系统 [简称：自动称重配料控制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0471393 号	2012SR103357	海明信息	2012.11.01	2012.09.06
17	海明智能称重控制系统[简称：智能称重控制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0471352 号	2012SR103316	海明信息	2012.11.01	2012.09.06
18	海明产量计量监控系统[简称：产量计量监控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0471403 号	2012SR103367	海明信息	2012.11.01	2012.09.05
19	海明信息主站数据远传服务软件[简称：主站数据远传服务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 0671509 号	2014SR002265	海明信息	2014.01.07	2013.11.04
20	海明信息煤炭产量监控系统客户端软件[简称：煤炭产量监控系统客户端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 0679679 号	2014SR010435	海明信息	2014.01.23	2013.11.01
21	海明信息煤炭产量监控系统服务器软件[简称：煤炭产量监控系统服务器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 0671515 号	2014SR002271	海明信息	2014.01.07	2013.11.01

注：

1、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第十四条规定：“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软件著作权，保护期为 50 年，截止于软件首次发表后的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但软件自开发完成之日起 50 年内

未发表的，本条例不再保护。”因此，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拥有的 2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均在有效期内。

2、第 7 项-第 9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因与登记在海明信息的名下第 14 项-第 18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重复，应办理注销登记，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注销手续正在办理中；第 10 项-11 项软件著作权，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撤销软件著作权的手续已经办理完成**。

4、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海明信息共取得 6 项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产品类型	申请企业	有效期
1	海明产量计量监控系统 V1.0	皖 DGY-2013-0049	控制软件	海明信息	2013.05.29-2018.05.28
2	海明在线料位检测系统 V1.0	皖 DGY-2013-0050	嵌入式应用软件	海明信息	2013.05.29-2018.05.28
3	海明在线密（浓）度检测系统 V1.0	皖 DGY-2013-0052	嵌入式应用软件	海明信息	2013.05.29-2018.05.28
4	海明智能称重控制系统 V1.0	皖 DGY-2013-0051	嵌入式应用软件	海明信息	2013.05.29-2018.05.28
5	海明自动称重控制系统 V1.0	皖 DGY-2013-0054	嵌入式应用软件	海明信息	2013.05.29-2018.05.28
6	海明自动称重配料控制系统 V1.0	皖 DGY-2013-0053	控制软件	海明信息	2013.05.29-2018.05.28
7	海明信息无损检测系统 V1.0	皖 DGY-2014-0042	图形图像软件	海明信息	2014.04.23-2019.04.22

（五）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与资质情况

1、业务许可资格

1) 进出口业务类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核发部门	有效期	核发日期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备案登记编号： 01445662； 进出口企业代码： 3400705059352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肥海关	三年	2014.09.16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海关注册编码： 340136048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肥海关	长期	2014.9.23
3	《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	备案登记号： 3400605856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徽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	2014.09.28

3) 安全生产许可类

公司核仪表系列及（矿用）钢丝绳芯输送带核仪表、X 射线无损检测装置等产品生产及使用中涉及和安全及危险物处理。公司依法取得了《辐射安全许可证》：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核发部门	有效期	核发日期
1	《辐射安全许可证》	证书编号：皖环辐证[00017]，种类和范围：生产、销售、使用Ⅱ类射线装置；销售、使用Ⅲ、Ⅳ、Ⅴ类放射源	安徽省环境保护厅	有效期至2016.06.29	2014.07.08

公司经营活动的环评手续情况如下：

2011年11月29日，合肥市环境保护局向海明有限下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编号为环高审[2011]402号），原则同意有限公司核仪表、电子皮带秤仪表生产项目在环评区域建设。

2013年8月15日，“核仪表、电子皮带秤仪表生产”取得合肥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环评批复（环高验[2013]047号）：项目建设基本按照环评批复要求，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办公、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采用分体式空调，对产噪设备进行了合理布局；废气元气件退回供应商，生活垃圾袋装化，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该项目具备环评“三同时”验收条件，原则同意合肥市海明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核仪表，电子皮带秤仪表生产项目环保验收。

2013年8月5日，安徽省环境保护厅同意“合肥海明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钢丝绳芯无损检测生产线以及Ⅳ类、Ⅴ类放射源暂存库项目”的建设。

2015年5月18日，取得安徽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合肥海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密封源销售使用等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皖环函[2015]582号）：根据安徽省和辐射环境监督站编制的《验收检测表》，该项目中钢丝绳芯无损检测系统生产线铅房、储源库及放射源周边X-γ辐射空气比释动能率监测结果，放射源β表面污染检测结果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限制要求。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我厅以皖辐射报告表[2013]25号等对该项目环评文件予以批复；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获发辐射安全许可证（证书编号为：皖环辐证[00017]）。环境保护审批手续完备。我厅原则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钢丝绳芯无损检测系统生产线及放射源暂存库项目”已投入试生产，并已向安徽省环境保护厅进行了备案。2013年6月13日，公司委托六安科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提供环境检测项目服务，并已出具《核技术应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保局验收工作正在进行中。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工业现场动态计量与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业务，不属于重污染行业范围，公司生产过程中不存在废气、废渣、粉尘的排放，公司对生产过程中排放的废水、噪声均采取了有效的控制措施，对周边环境无明显影响。公司对影响环境的因素进行的管理和控制符合国家法规及相关环保机构要求的标准，公司从事的制造生产相关项目已履行环保相关手续。公司不属于需要办理排污许可证的范围。

3) 计量器具许可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第十二条规定：“制造、修理计量器具的企业、事业单位，必须具备与制造、修理的计量器具相适应的设备、人员和检定仪器设备，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考核合格，取得《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或《修理计量器具许可证》。公司已取得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办法的相关《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

公司已取得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相关《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证书编号	许可生产器具内容			有效期
1	皖制 00000062 号	电子皮带秤	型号	HDS-ICS	2014.10.28 -2017.10.27
			规格	(300-3000)mm	
			准确度	0.5 级	
		核子电子皮带秤系列	型号	HDS	
			规格	(300-2000)mm	
			准确度	1.0 级	

4)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煤矿安全规程》、《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监督管理细则》、《关于金属与非金属矿山实施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管理的通知》及

相关规定，煤矿使用的涉及安全生产的产品及金属与非金属矿山矿用产品中涉及生命安全、危险性较大的特种设备，必须经过严格的审查认证并取得矿用产品安全标志，未取得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的，不得使用。公司生产的煤矿使用的涉及安全生产的产品及金属与非金属矿山矿用产品均已取得经由安标国家矿用产品标志认证中心认证的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产品取得煤矿类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18 个，非煤矿类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6 个。上述证书均由安标国家矿用产品标志认证中心认证，详细情况如下：

①煤矿类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安标编号	持证人	适用范围	有效期至
1	矿用本安型 X 射线接收箱	ZSX-2/10S	MAB130948	海明股份	严格按煤矿安全有关规定使用	2018.12.12
2	矿用本安型电磁阀	DFH8/0.8	MAJ130331	海明股份	严格按煤矿安全有关规定使用	2018.12.12
3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钢绳芯输送带 X 射线无损检测装置主机	ZSX127D-Z	MAB130946	海明股份	严格按煤矿安全有关规定使用	2018.12.12
4	矿用隔爆型 X 射线发射箱	ZSX127D-F	MAB130947	海明股份	严格按煤矿安全有关规定使用	2018.12.12
5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信号转换器	KZG127	MHB140007	海明股份	严格按煤矿安全有关规定使用	2019.02.13
6	矿用隔爆型网络摄像仪	KBA127	MAK130206	海明股份	严格按煤矿安全有关规定使用	2018.12.26
7	矿用本安型转速传感器	GSG600	MFB120387	海明股份	严格按煤矿安全有关规定使用	2017.12.28
8	一般兼矿用本安型信息传输接口	KJJ12	MFC120198	海明股份	严格按煤矿安全有关规定使用	2017.12.28
9	矿用电子皮带秤数显分机	ICS-ST-F	MFH070006	海明股份	严格按煤矿安全有关规定使用	2017.12.28
10	矿用本安型称重传感器	GZD500	MFB120386	海明股份	严格按煤矿安全有关规定使用	2017.12.28
11	矿用核子皮带秤	HC127	MFH100012	海明股份	严格按煤矿安全有关规定使用	2015.05.04
12	矿用电子皮带秤	ICS-ST	MFH070007	海明股份	严格按煤矿安全有关规定使用	2017.12.28
13	矿用钢绳芯输送带 X 射线无损检测装置	ZSX127D	MFC130179	海明股份	严格按煤矿安全有关规定使用	2018.12.12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安标编号	持证人	适用范围	有效期至
14	矿用本安型核子秤称重传感器	GZF12	MFB100109	海明股份	严格按煤矿安全有关规定使用	2015.05.04
15	矿用隔爆兼本质安全型核子秤主机	ZJHC	MFH040001	海明股份	严格按煤矿安全有关规定使用	2015.05.04
16	矿用本安型监控分站	KJ782-F	MFC150016	海明股份	严格按煤矿安全有关规定使用	2020.02.10
17	地面用光端机(KA)	KTG220	MHC150009	海明股份	严格按煤矿安全有关规定使用	2020.01.14
18	矿用本安型摄像仪	KBA12	MAK150006	海明股份	严格按煤矿安全有关规定使用	2020.01.14

②非煤矿类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安标编号	持证人	适用范围	有效期至
1	矿用本安型转速传感器	GSG600	KFB130001	海明股份	不存在爆炸危险的金属与非金属矿山	2017.12.28
2	一般兼矿用本安型信息传输接口	KJJ12	KFC120100	海明股份	不存在爆炸危险的金属与非金属矿山	2017.12.28
3	矿用本安型称重传感器	GZD500	KFB120087	海明股份	不存在爆炸危险的金属与非金属矿山	2017.12.28
4	矿用核子皮带秤	HC127	KFH110018	海明股份	不存在爆炸危险的金属与非金属矿山	2015.05.04
5	矿用电子皮带秤	ICS-ST	KFH130002	海明股份	不存在爆炸危险的金属与非金属矿山	2017.12.28
6	矿用钢绳芯输送带X射线无损检测装置	ZSX127D	KFC140013	海明股份	不存在爆炸危险的金属与非金属矿山	2018.12.12

注：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上述部分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已经截至有效期，续期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主办券商经核查，在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申请条件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上述资质不存在无法续期的风险。

2、公司获得的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证书编号	核发部门	有效期	核发日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334000068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	三年	2013.07.16

序号	证书名称/证书编号	核发部门	有效期	核发日期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4415Q10212R1M	北京中经科环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三年	2018.02.09
3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证书号码: 342113820094, 产品名称: ICS-ST 矿用电子皮带秤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三年	2013.10.31
4	《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	2013.10

(六) 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及子公司员工总数为 38 人, 其具体人数及结构如下:

(1) 年龄结构

公司及子公司 20-29 岁员工 17 人, 30-39 岁员工 17 人, 40-50 岁员工 4 人, 结构图如下:



(2) 岗位结构

公司及子公司财务及行政人员 8 人、管理人员 1 人、技术人员 12 人、市场人员 11 人、研发人员 6 人, 结构图如下:



(3) 学历结构

公司及子公司员工中 16 人具有大专学历，15 人具有本科学历，2 人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结构图如下：



从年龄结构来分析，公司 89.47% 的员工为 20-39 岁，公司年轻员工占比较大，同时又有部分具备多年从业经验的老员工作为管理、业务及技术的支撑；从岗位结构来分析，公司作为高度重视市场营销的生产型企业，市场人员与技术人员合计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60.53%；从学历结构来分析，公司大专学历的员工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47.37%，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员工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52.63%，公司生产人员教育程度普遍较低但大多具有丰富的生产操作经验，管理、研发及财务人员具有较高学历及一定的从业经历。总体上看，公司的员工结构较为合理，符合公司

长期发展及技术提升的业务需求。主办券商经核查，公司的员工状况与公司业务具有匹配性、互补性。

2、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5 人，分别是王青松、蒋锋、吴国元、瞿林飞和田明丽。

王青松的基本情况见第一节“三、公司股权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1、公司控股股东”。

蒋锋的基本情况见第一节“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吴国元，男，1982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 至 2003 年在合肥工业大学学习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2003 年 7 月至 2007 年 5 月就职于科大创新股份有限公司，任技术工程师；2007 年 5 月至 2013 年 9 月就职于安徽天智信息科技集团，任技术开发工程师；2013 年 9 月至 2014 年 1 月就职于合肥海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14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合肥海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研发部经理；2014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合肥海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现任研发部经理。

瞿林飞，男，1985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 年至 2010 年在安徽科技学院学习机电技术教育专业 2010 年 3 月至 2014 年 1 月就职于合肥海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14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合肥海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研发部副经理。

田明丽，女，1985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 至 2012 年在中科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学习光学(光电探测与信号处理方向)专业；2012 年 7 月至 2012 年 11 月就职于安徽鑫昊等离子显示器件有限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1 月就职于合肥海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14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合肥海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研发工程师；2014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合肥海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现任研发工程师。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1、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合计持股比例
1	王青松	董事长；总经理	55.00%	4.70%	59.70%
2	蒋锋	董事；总经理助理	-	1.50%	1.50%
3	吴国元	开发部经理	-	0.80%	0.80%
4	瞿林飞	开发部副经理	-	0.50%	0.50%

2、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投入与主营业务相关，且投入规模与主营业务的发展相适应。报告期内，公司研发的主要项目有矿用钢丝绳芯输送带X射线无损检测装置、煤炭产量远程监测系统、矿用隔爆型网络摄像仪、基于物联网技术的物流包自动分拣系统、基于互联网技术的智能称重生产管理系统。

公司的研发费用投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度	研发费用总额(元)	营业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4年	923,662.38	5,699,534.13	16.21%
2013年	931,078.34	7,241,258.52	12.86%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此节财务数据如无特别说明，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业务的具体构成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为1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突出。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营业收入	5,699,534.13		7,241,258.52	
1. 主营业务收入	5,699,534.13	100.00	7,241,258.52	100.00
其中：在线称重类产品	4,453,783.42	78.14	6,502,280.33	89.80
核仪表	990,000.03	17.37	641,618.81	8.86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无损检测类产品	213,675.21	3.75		
服务	42,075.47	0.74	97,359.38	1.34
2. 其他业务收入				

2、报告期内业务的规模和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在线称重类产品的销售。2013 年度、2014 年度，在线称重类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6,502,280.33 元、4,453,783.42 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9.80%、78.14%，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核仪表 2013 年度、2014 年度销售收入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56%、17.37%，是公司的重要收入来源；除此以外，公司于 2014 年完成研发的钢丝绳芯无损检测类产品在当年已产生可观收入。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1、公司业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体集中在煤矿、电气、化工、建筑等企业。2013、2014 年度公司第一大客户均为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3 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业务收入的 31.90%，具体的销售金额及占业务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38,608.35	18.49
山西汾西新峪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465,811.95	6.43
浙江新力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30,769.24	3.19
甘肃华亭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16,666.67	2.99
徐州圣能科技有限公司	195,128.20	2.69
合计	2,446,984.41	33.79

2013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合同签订情况如下表所示：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物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防爆兼本安电源板	2013/1/9	14,440.00	履行完毕
	核子秤主板	2013/1/18	9,360.00	履行完毕
	开停传感器	2013/2/7	2,400.00	履行完毕
	电离室	2013/2/22	11,000.00	履行完毕
	矿用本安型核子秤称重传感器、核子秤数显主机	2013/3/8	75,600.00	履行完毕
	防爆兼本安电源板、防爆前置放大板	2013/3/15	22,910.00	履行完毕
	开停传感器、防爆前置放大板	2013/4/3	32,470.00	履行完毕
	防爆显示板、主机操作面板	2013/4/11	6,430.00	履行完毕
	核子秤保护筒	2013/4/11	6,500.00	履行完毕
	核子秤保护筒	2013/5/6	6,500.00	履行完毕
	矿用隔爆兼本安核子秤主机、矿用本安型核子秤称重传感器	2013/5/9	109,000.00	履行完毕
	测速滚筒	2013/5/18	14,000.00	履行完毕
	矿用隔爆兼本安核子秤主机、矿用本安型核子秤称重传感器	2013/5/27	103,200.00	履行完毕
	矿用本安型核子秤称重传感器	2013/6/6	49,000.00	履行完毕
	称重传感器、核子称数显主机	2013/6/17	110,800.00	履行完毕
	称重传感器、开停传感器	2013/8/12	4,800.00	履行完毕
	放射源	2013/9/16	57,000.00	履行完毕
	测速滚筒	2013/10/12	3,500.00	履行完毕
	矿用电子皮带秤	2013/11/8	178,000.00	履行完毕
山西汾西新峪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矿用电子皮带秤 1 台	2013/5/31	545,000.00	正在履行
浙江新力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Y 射线料位计	2010/9/6	270,000.00	正在履行
甘肃华亭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矿用电子皮带秤配件 1 批	2013/4/28	96,500.00	履行完毕
	矿用电子皮带秤 3 台	2013/4/28	157,000.00	履行完毕
徐州圣能科技有限公司	防爆核子秤配件 1 套	2013/1/24	30,000.00	正在履行
合计	-	-	1,915,410.00	-

2014 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业务收入的 27.68%，具体的销售金额及占业务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5,362.02	10.62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5,683.77	5.54
宁夏煤炭基本建设有限公司	290,598.28	5.10
中铁十六局集团北京轨道交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22,222.24	3.90
淮南万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13,675.21	3.75
合计	1,577,456.04	28.91

报告期内，公司对第一大客户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销售收入总额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8.49% 和 10.62%；公司前五大客户不完全相同；公司前五大客户中不存在对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 50% 的情况，对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比例也未超过 50%。公司不存在单一客户重大依赖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三）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金额（含税）	比例（%）	采购种类
合肥东方银河电脑有限公司	1,446,375.00	28.49%	电子设备
北京凌云光视数字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490,000.00	9.65%	X-ray 图像检测系统
合肥千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24,020.72	8.35%	机械器件
原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	8.27%	放射源
合肥路之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39,264.76	6.68%	线路板
合计	3,119,660.48	61.45%	
全年采购金额	5,076,803.65		

公司 2014 年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金额(含税)	比例(%)	采购种类
原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319,700.00	15.80%	放射源
合肥千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06,713.19	15.16%	机械器件
北京乐华杰仪表厂	198,000.00	9.79%	放射源罐
威世世铨(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107,275.47	5.30%	传感器
合肥鑫马电气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91,600.00	4.53%	防爆壳体
合计	1,023,288.66	50.57%	
全年采购金额	2,023,480.21		

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较为分散，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总采购金额比例超过 50%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纠纷情况。

1、重大销售合同

公司在报告期内履行的，金额在 1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列示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物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淮安科达电气有限公司	矿用电子皮带秤	2013/1/8	110,000.00	履行完毕
2	陕西煤业物资有限责任公司彬长分公司	矿用核子皮带秤	2013/1/14	188,000.00	正在履行
3	北京辰安测控科技有限公司	矿用电子皮带秤	2013/3/18	141,750.00	正在履行
4	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核子密度计	2013/5/23	110,000.00	正在履行
5	山西汾西新峪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矿用电子皮带秤	2013/5/31	545,000.00	正在履行
6	煤炭工业合肥设计研究院	电子皮带秤	2013/6/3	118,000.00	正在履行
7	铜陵新亚星焦化有限公司	放射源料位开关	2013/7/5	225,000.00	正在履行
8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核子密度计	2013/9/1	260,000.00	正在履行
9	山西尚宽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矿用电子皮带秤	2013/11/6	160,000.00	履行完毕
10	华亭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矿用电子皮带秤	2013/11/21	190,000.00	正在履行
11	甘肃华亭煤电辊有限公司	矿用电子皮带秤	2013/11/26	157,000.00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物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2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核子秤配件	2013/5/9	109,000.00	履行完毕
13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核子秤配件	2013/5/27	103,200.00	履行完毕
14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核子秤配件	2013/6/17	110,800.00	履行完毕
15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框架协议	2013/8/5	1,000,000.00	正在履行
16	山西尚宽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矿用电子皮带秤	2014/1/3	240,000.00	履行完毕
17	青岛英本中控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核子密度计	2014/1/14	248,000.00	正在履行
18	淮北徐楼矿业有限公司	核子秤	2014/2/18	154,000.00	正在履行
19	神化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公司	皮带秤配件	2014/4/21	124,100.00	正在履行
20	淄博绿源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核子料位开关	2014/5/29	131,000.00	正在履行
21	宁夏煤炭基本建设有限公司	矿用电子皮带秤	2014/5/20	340,000.00	正在履行
22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矿用电子皮带秤	2014/6/16	130,000.01	正在履行
23	甘肃开拓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矿用电子皮带秤	2014/7/17	112,500.00	正在履行
24	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电子皮带秤	2014/7/31	104,500.00	正在履行
25	淮南万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无损检测装置	2014/8/5	250,000.00	履行完毕
26	淮安科达电气有限公司	皮带秤配件	2014/9/24	105,125.00	履行完毕
27	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皮带秤	2014/10/15	127,000.00	正在履行
28	东莞市金田纸业有限公司	γ射线料位计	2014/10/10	156,000.00	正在履行
29	阳煤集团太原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电子皮带秤	2014/11/27	171,800.00	正在履行
30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框架协议	2014/5/23	1,300,000.00	正在履行
31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矿用核子皮带秤	2014/12/5	130,000.00	正在履行
32	内蒙古淮矿西部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矿用核子皮带秤	2014/9/24	156,000.00	正在履行
33	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市分公司	矿用电子皮带秤	2013/11/8	178,000.00	正在履行

2、重大采购合同

公司在报告期内履行的，金额在2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列示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	-------	------	------	------	------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北京辰安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在线灰分仪	2011/03/11	620,000.00	正在履行
2	北京辰安测控科技有限公司	在线灰分仪	2012/11/12	310,000.00	正在履行
3	北京凌云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x-ray 图像检测系统	2013/1/18	263,000.00	履行完毕
4	合肥江永电脑技术有限公司	电脑、扫描仪、传真机、打印机	2013/1/22	109,490.00	履行完毕
5	合肥金新允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工控机	2013/4/25	30,100.00	履行完毕
6	北京凌云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x-ray 图像检测系统	2013/5/9	227,000.00	履行完毕
7	北京树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放射源	2013/9/14	51,000.00	履行完毕
8	合肥安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ZSX-10S 矿用本安型 X 射线接收箱	2013/10/9	25,000.00	履行完毕
9	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	X 射线主机、发射箱	2013/10/11	62,000.00	履行完毕
10	合肥东方银河电脑有限公司	电脑、板卡	2013/1/7	1,288,875.00	履行完毕
11	北京尚德科技有限公司	电离室	2013/3/6	141,300.00	履行完毕
12	合肥路之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线路板、板卡	2013/3/12	339,264.76	履行完毕
13	合肥千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机械、配件	2013/3/25	359,718.20	履行完毕
14	合肥千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机械、配件	2014/1/6	331,684.79	正在履行
15	北京乐华杰仪表厂	加工费	2014/1/9	198,000.00	履行完毕
16	北京尚德科技有限公司	电离室	2014/3/6	70,580.00	履行完毕
17	原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放射源	2014/2/17	146,200.00	履行完毕
18	原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放射源	2014/2/17	83,000.00	履行完毕
19	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	矿用隔爆盒摄像仪外壳	2014/3/26	26,000.00	正在履行
20	威世世铨（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称重传感器	2014/8/20	26,450.00	履行完毕
21	滨松光子学商贸（中国）有限公司	闪烁探测器	2014/9/23	28,000.00	履行完毕
22	威世世铨（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称重传感器	2014/12/10	28,750.00	履行完毕

（五）报告期内外协加工情况

出于成本和生产效率等因素的综合考虑，公司在生产环节采用自主生产为主，委托加工为辅的生产模式。公司根据客户要求设计产品，制作产品图纸，部分零

部件委托第三方定制化外协加工。公司外协厂商的加工资质及产品质量均经过公司的严格审查，纳入公司的《合格供方名录》。外协加工的产品均经过严格的产品控制，包括生产过程控制和零部件产品质量检验等。目前公司的 PCB 板、秤架、隔爆盒等零部件主要采用协加工的方式完成。上述需外协加工的零部件均由外协厂商根据公司提供的工艺文件、图纸、质量标准及规格参数进行生产加工并实施质量控制，由公司验收合格方可交付使用。

1、外协厂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厂商明细如下：

时间	序号	外协厂商	采购额（元）	占全年总采购额的比重	外协内容
2014 年度	1	合肥千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06,713.19	15.16%	秤架、测速装置
	2	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	26,000.00	1.28%	隔爆盒
	3	深圳嘉立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189.00	0.40%	PCB 板
	合计		340,902.19	16.85%	
2013 年度	1	合肥千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24,020.72	8.35%	秤架、测速装置
	2	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	76,491.45	1.51%	隔爆盒
	3	深圳嘉立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017.00	0.18%	PCB 板
	合计		509,529.17	10.04%	

2、外协厂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情况

外协厂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均为通过市场化竞争建立的合作关系。

3、与外协厂商的定价机制

公司综合考量市场价格、材料成本、加工费用等因素，与外协厂商协商定价。

4、外协产品的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制定了《委托加工质量控制制度》和《委托加工管理办法》，对外协产品的采购和质量控制做出了规定，公司按照该规定执行外协产品的质量控制。

5、外协在公司整个业务中所处环节和所占地位的重要性

公司的外协加工主要采用零部件外协定制的模式，外协厂商只是依据公司提供的工艺文件、图纸、质量标准及规格参数进行生产加工，加工过程未涉及任何核心技术环节，产品的研发设计、装配、系统集成等核心环节均由公司独立完成。外协厂商只需具备相应的资质和设备，外协厂商可选择范围广泛。综上，外协在公司整个业务中所处环节和所占地位的重要性较低。

五、公司商业模式

海明科技立足仪器仪表制造业，主要为煤矿、机械、电气、化工、物流分拣等行业在工业自动化现场提供动态称重、计量的自动化解决方案。公司自成立至今专业从事工业现场动态计量与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业务，已由最初的简单提供动态计量设备和安装调试维修工作，发展成为能够对用户所在行业的业务流程、计量与称重需求有较为精准的了解和把握，设计出具有针对性的工业自动化现场提供动态称重、计量的自动化解决方案。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工业现场在线称重检测解决方案、核仪表检测类产品和 X 射线无损检测类产品三个系列。公司使用的主要技术对应的 20 项专利、公司及子公司共计拥有的 2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全部基于自主研发，已广泛应用于公司提供的各项产品及服务中。

公司凭借优秀的产品质量控制，保持了较高的毛利率，2013、2014 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54.70% 和 58.66%。公司通过长期的营销努力、优质的售后服务及较好的行业内口碑，成功进入国内中型煤矿企业的供应链体系，其中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报告期内连续两个年度的第一大客户。2013、2014 年度对第一大客户销售总额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8.49% 和 10.62%。公司一方面在与大客户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保证客户粘性及公司未来收入水平的稳定性；另一方面，公司积极研发新产品，大力开展国际销售业务，拓宽了下游行业企业范围。

公司拥有较强的资源整合能力、技术研发能力并具备提供长期维护服务的能力，凭借多年来积累的技术优势、生产经营经验和丰富的销售渠道与客户资源，已逐步形成了完整的盈利模式。

（一）研发模式

公司采用以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的研发模式。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和市场预判，进行研发立项，实行项目负责制，新增产品项目需经过市场调研、可行性论证，并经公司管理层审批确认其符合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后执行。公司设有独立的研发部门，主要负责新研发项目的市场评估、技术实现的可行性调研工作；新产品整体结构设计、工艺条件、硬件组成等工艺性文件的编制；新产品的试生产、检测、送检等工作；协助生产部完成新产品的投产工作。为提高研发效率，加快新产品面市的进程，公司部分研发项目采用了与高等院校合作的模式。公司合作研发均与合作院校签订了书面合同，以确保研发成果知识产权不存在潜在的产权纠纷。

（二）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订单驱动模式。公司在定期对供应商提供的货品质量、服务等进行分析的基础上，确定《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采购物料主要包括标准件和非标件。其中，标准件包括电子元器件、传感器、线缆、放射源等；非标件包括电路板、钣金件、秤架、隔爆盒。非标准件由公司提供图纸及相关工艺文件，由第三方进行定制化加工生产。公司与供应商建立了较好的合作关系，供应商产品品质、供货速度均能很好的满足公司的要求及生产需求。公司上游行业经销商众多，原材料供应较为充足，在市场价格稳定的情况下，公司倾向于与长期合作的供应商建立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重大依赖的情形。

（三）定价模式

公司基于营销目标、市场竞争情况及产品成本等因素综合考量，从而确定公司产品及服务的定价。公司产品主要通过竞标及直接与下游客户签订合同的方式实现销售。在投标的销售方式下，公司综合考虑竞标情况以及产品成本等因素以确定投标价格，中标后依据中标价格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在直接签订合同的销售方式下，公司会根据不同客户对产品的个性化需求的不同进行分别报价，并经过与下游客户协商议价的基础上确定销售价格。总体来看，公司采用的主要是以

成本导向的定价法为主，以市场竞争情况、目标毛利率等为辅助考虑因素的定价策略。

（四）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接销售的模式。公司产品主要面向大中小型煤炭、煤化工、有色金属矿山、机械等企业。销售部门依据华北、西北、南方等划分销售区域，指定片区业务牵头人负责该区域的市场开拓及客户需求，深入了解并制定销售策略与计划。在售后服务方面，通常客户会与销售人员先取得联系，后由技术服务人员配合完成对公司客户的售后维修及技术服务。直销模式让销售人员在售前、售中、售后都能直接面向客户，便于其直接了解客户需求及公司产品运行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反馈到研发部和生产部等相关部门。

国际销售业务是公司在 2014 年新开拓的业务，公司国际销售业务由国际电商部主管，该部门成立于 2014 年 7 月，并于 2014 年 9 月完成各项经营进出口业务许可资质的办理工作，目前主要通过在 GOOGLE、阿里巴巴等电子商务平台进行推广宣传和参与国际展会等渠道拓展业务。现阶段公司主要针对周边发展中国家如印度、印度尼西亚、越南等为主要客户群体，大力推广公司成熟产品。

（五）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研发、生产和销售工业现场动态计量与控制系统以获取一次性收入，并通过为客户在产品质保期内和期外提供后续零部件维修、更换及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升级等相关的技术服务获取持续性的收入，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服务。公司凭借多年来积累的技术优势和生产、经营经验，已逐步形成完整的盈利模式。公司向客户提供中等价位、性能稳定、品质可靠的产品和完善的售后服务。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业务所属行业可归类为“C 制造业”中“C40 仪器仪表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中的分类标准，属于“C 制造业”中的“C401 通用仪器仪表制造”行业。

依据《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公司主要产品属于“七、先进制造”之“94、工业化火电、石化、冶金、核电工程所需综合自动化系统，应用现场总线技术的检测与控制仪表，高性能智能化控制器，大型传动装置用高效、节能调速系统，数字化、智能化变送器和传感器，现场总线与无线网络集成的各种软件及硬件产品，智能化工业控制部件、控制器和执行机构，自动化测量仪表，工业无线控制、功能安全控制系统和设备”领域，为国家优先发展的重点领域。

（一）行业主管部门、主要政策及法律法规

1、行业主管部门

公司所处行业的管理体制为国家宏观经济调控下的市场调节管理体制。行业的各主管部门及行业自律组织的职责范围如下表所示：

序号	部门名称	职责范围
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要负责行业发展规划的研究、产业政策的制定，指导行业的结构调整、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及改造等工作。
2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是国务院主管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煤矿安全监察的直属机构。主要承担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的工作、综合监督管理全国安全生产工作、依法行使国家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等工作。
3	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	是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管理的行使国家煤矿安全监察职能的行政机构，依法行使国家煤矿安全监察职权，负责对地方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的监督检查，保证国家有关煤矿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等工作。
4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是国务院直属机构，主管全国质量、计量、出入境商品检验、出入境卫生检疫、出入境动植物检疫、进出口食品安全和认证认可、标准化等工作，并行使行政执法职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负责对煤矿安全设备中的计量产品进行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管理，同时也对煤矿安全设备中部分产品进行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
5	中国煤炭工业协会	是受国务院国资委的管理委托，经民政部批准成立的全国煤炭行业综合性社团组织，主要负责制订煤炭行业的相关行业标准，同时发挥联系政府、指导行业、服务企业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6	中国衡器协会	是由从事衡器生产、经营、管理、科研、设计、教育等有关企事业单位和个人自愿组成的全国性、行业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发挥政府和企业间的桥梁和纽带作用，运用法律法规、行业政策、信息咨询、技术服务等手段，维护会员单位的合法权益，促进共同发展。衡器行业内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国家计量技术法规的制定由全国衡器标准化委员会

		和全国衡器计量技术委员会负责。
7	安标国家矿用安全标志中心	是根据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的授权,承担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管理工作,包括受理安全标志申请,组织实施技术审查、现场评审、产品抽样检验,核发安全标志和企业持证后的监督管理。

2、行业主要政策

近年来,我国各级政府及相关部门出台了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以鼓励煤矿计量设备的推广及广泛使用,提高煤能源及其他矿物材料的使用效率,促进煤炭产业的健康发展。各级部门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情况如下: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2013修正)》中,明确了用于安全防护、环境监测等方面列入强制检定目录的工作计量器具,实行强制检定。同时,制造、修理计量器具的企业、事业单位必须取得《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或《修理计量器具许可证》方可进行生产销售。

(2)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矿山安全法(2009修正)》中规定,矿山使用的有特殊安全要求的设备、器材、防护用品和安全检测仪器,必须符合国家安全标准或者行业安全标准。矿山企业必须从矿产品销售额中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安全技术措施专项费用。

(3)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9修正)》明确要求生产经营单位使用的涉及生命安全、危险性较大的特种设备等,须取得安全使用证或者安全标志,方可投入使用。检测、检验机构对检测、检验结果负责;安全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使用、检测、维修、改造和报废,应当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

(4) 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推行合同能源管理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意见的通知》中提出,要加强用能计量管理,督促用能单位按规定配备能源计量器具,为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提供基础条件。

(5) 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计量发展规划(2013-2020年)》中提出,加强企业计量检测和管理体系建设。依据测量管理体系有关标准和国际建议要求,完善

计量检测体系认证制度，推动大、中型企业建立完善计量检测和管理体系。加强计量检测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为大宗物料交接、产品质量检验以及企业间的计量技术合作提供检测服务。强化能源资源计量监管。加强对用能单位能源资源计量器具配备、强制检定的监管。开展能源资源计量审查、能效对标计量诊断等活动，培育能源资源计量示范单位。

(6) 国家发改委发布的《煤炭工业发展“十二五”规划》指出，“到 2015 年，煤炭调整布局和规范开发秩序取得明显成效，生产进一步向大基地、大集团集中，现代化煤矿建设取得新进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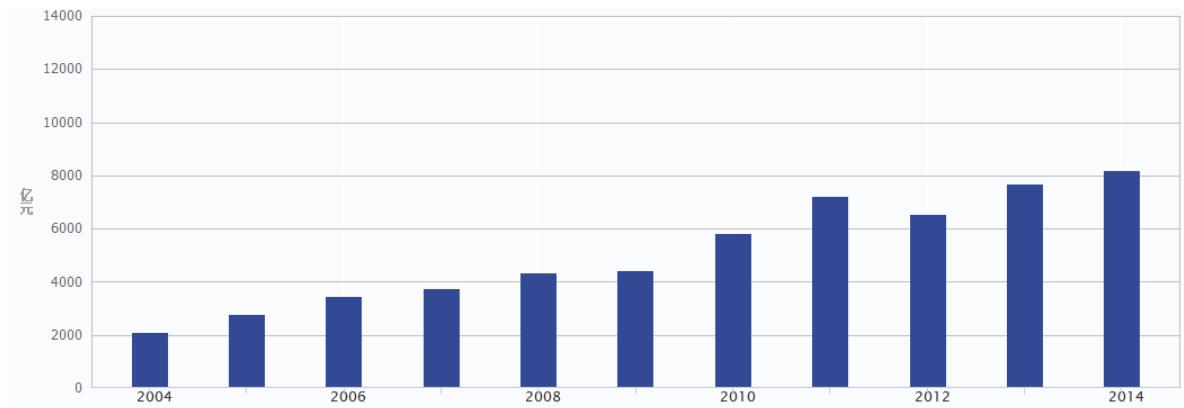
(7)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国家能源局、国家煤矿安监局以联合公告形式，发布了《煤炭生产技术与装备政策导向（2014 年版）》，在对现有煤炭生产技术与装备进行全面梳理的基础上，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多年来的生产实践，对采煤、掘进、供电、监测监控等 23 项煤矿生产系统（环节）所采用的技术与装备，按照不同地质条件、不同井型规模，划分为鼓励、推广、限制和禁止四类。

（二）行业发展概况

1、行业发展趋势

我国仪器仪表产业经历了近三十年的市场发展，产业整体的发展较快。我国仪器仪表产业上市公司收入从 2004 年的 2105 亿元人民币，增长到 2014 年的 8185 亿元人民币，在这十年中，产业绝对规模稳步增长，增长率有小幅波动。2009 年，受到国际金融危机全面爆发影响，产业收入几乎没有增长。随着国际经济金融情况好转和中央四万亿经济刺激计划推动效果的逐步显现，从 2010 年开始，我国通用仪器仪表行业开始快速增长。2012 年产业收入规模有小幅回调，2013 年继续快速增长。进入 2014 年，受到我国整体经济增速承压，重工业产能过剩，大宗商品价格大幅下跌，行业下游产业如重工业、采矿业等行业陷入低迷等影响，行业增速放缓。

中国仪器仪表市场销售规模趋势（单位：亿元）



来源：Wind

进入 2015 年以来，经济出现企稳回升的迹象，仪器仪表行业将进入复苏回升的通道。目前，我国仪器仪表指数（Wind）已达到历史高点。

仪器仪表指数（Wind）



来源：Wind

2、行业上下游情况分析

公司生产过程中的主要原材料为电子元器件（如芯片，PCB 板、电阻电容等）、传感器、电线电缆、放射源、隔爆盒等，生产上述材料的企业所在行业均为本行业的上游行业。从整体上看，上游行业属于发展相对成熟，市场竞争也较为充分的竞争性行业。具有厂商众多、产品供应充足、上游行业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利润及利润率的影响相对较小等特点。

目前，公司下游行业主要为煤矿行业。煤炭在我国能源结构中占有重要地位决定了煤炭行业在国民经济中的中的重要战略地位。下游行业煤炭产量的稳定增

长将会带动公司产品需求量的持续增加。此外，化工行业、电气行业、建筑行业、物流行业均为公司潜在下游行业。行业下游需求空间大，具备持续增长的动力。



3、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前景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业现场的动态计量与控制系统，包括皮带秤、核仪表、X射线无损检测装置等动态称重、计量与监控装备。产品主要应用于煤炭开采行业、火力发电行业、化工行业及物流分拣行业。公司下游各行业的未来需求情况将直接影响公司及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状况，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前景分析如下：

（1）煤炭开采行业

煤炭行业是关系我国经济命脉和能源安全的重要基础产业，在国民经济中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煤炭主要应用于电力、钢铁、水泥、化工四大行业。短期下游行业的库存会对煤价走势有很大的影响。煤炭行业是典型的周期性行业，行业景气度与宏观经济和投资密切相关，周期性十分明显，下游行业的景气程度直接影响着煤炭行业需求，进而影响行业供需关系，导致价格和产量的变化，而煤炭企业利润的变化也会对其的开工、增产能形成反作用，进而影响行业整体的供给水平。

伴随着城市化的进程和消费结构的升级，能源消费将进入加速发展时期。同时，由于我国“富煤、贫油、少气”的能源结构特征，煤炭在能源结构中占有绝对主导地位。根据《中国煤炭工业发展“十二五”（2011- 2015 年）规划（征求意见稿）》，2015 年，中国煤炭产量将达到 37.9 亿吨，比 2010 年增长 5.5 亿吨。

煤炭行业增长的煤炭开采量均需经过皮带秤进行称重计量，预计煤炭产量的增长会带动态称重、计量设备的使用量。

(2) 采矿行业

采矿业是国家经济的原材料与基础，若国家经济整体向好，则采矿业就会稳步增长。采矿指数自 2011 年中开始逐渐退热开始下调，一直下降至 2014 年下半年。随着国际经济环境回暖与国内经济政策出台，2014 年下半年起，采矿指数开始回升。采矿业作为仪器仪表行业的直接下游企业，它们在 2015 年的走势，对称重、计量设备产业来说意义重大。由于采矿业是传统工业，具有较大惯性，若它们能在 2015 年完成企稳回升，则将会对仪器仪表制造行业产生巨大的带动作用。



(3) 火力发电行业

利用煤、石油和天然气等化石燃料所含能量发电的方式统称为火力发电。按发电方式，火力发电分为燃煤汽轮机发电、燃油汽轮机发电、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和内燃机发电。中国煤炭资源丰富，探明储量达 4 亿吨，现年开采量达 14 亿吨，在一次能源中占 70%，火力发电在中国电源结构中始终占主要地位。火力发电企业在日常生产经营中对煤能源的入场及入炉计量、取料机流量控制等环节均会用到动态称重、计量设备。

火力发电一直是我国电力的主要形式。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统计的数据，2012 年全国基建新增发电设备容量 8,020 万千瓦，年底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11.45 亿千瓦，火电 8.19 亿千瓦，占全部装机容量的 71.5%。中电联预计，2015 年我国发电装机容量将达到 14.37 亿千瓦左右，年均增长 8.5%，火电装机容量将达到 9.33 亿千瓦。

近几年来，环保节能成为我国电力工业结构调整的重要方向，火电行业在“上大压小”的政策导向下积极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关闭大批能效低、污染重的小火电机组，在很大程度上加快了国内火电设备的更新换代，拉动火电设备市场需求。

由于监测计量设备直接影响用户在成本控制、节能降耗等方面的效果。在节能减排的政策背景下，各火电企业的节能意识不断增强。预计其对电子皮带秤、称重给煤机、称重给料机的需求量将增加。

(4) 化工行业

化工生产企业对计量及采样设备的使用情况为：化工产品生产过程中的散状物料配比环节需要使用称重给料机进行原辅料的计量管理，由于称重、计量设备较容易受到化工产品的腐蚀，更新速度快，更换周期一般为 2-3 年，因此，化工行业对动态称重、计量设备的需求量较大。

2014 年，化工行业稳步推进转型升级，积极化解产能过剩，生产稳步增长，出口势头良好，市场供需总体稳定，节能减排取得积极进展，但行业效益大幅下滑，投资动力不足。

2015 年，随着世界经济温和复苏，国际能源结构持续调整及我国化工产业下游市场需求增速的放缓，化工产业发展面临多种的挑战。同时，中央一系列全面深化改革的政策将进一步激发市场的活力，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深入推进，“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等战略的全面实施，将给行业发展带来新的机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原料工业司的预测，预计 2015 年，化工行业主营业务收入约 9.5 万亿元，同比增长 8%，利润 4700 亿元，增长 7%。

(5) 物流分拣行业

近些年来，随着电子商务的飞速发展以及国家政策对物流行业的大力支持，我国快递行业发展迅速。根据《中国快递行业发展报告 2014》，2013 年，中国快递服务企业市场规模升至世界第二位，累计完成业务量 92 亿件，同比增长 61.6%。

目前，大多数快递公司仍属于劳动密集型企业，其中处理拣选作业的人力达50%以上，而且拣选作业的时间占整个配送时间的比例约为30%-40%。随着快递行业业务的飞速增长，快递公司的分拣系统已很难支撑分拨中心的运转，以至频频出现“爆仓”现象。越来越多的快递行业企业已经意识到了拣选技术、拣选设备、分拨中心的合理规划对于物流运作效率高低的重大影响，并由此将目光转向了对智能化、自动化分拣设备的引进上。先进的分拣设备及技术在我国快递行业的应用尤为紧迫。

公司正在研发项目“基于物联网技术的物流包裹自动分拣系统”满足了快递行业对自动化分拣设备的需求。公司新研发产品市场空间广阔。

4、行业壁垒

（1）资质壁垒

我国对矿用监测计量设备产品，特别是防爆产品实施严格的准入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煤矿安全规程》、《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监督管理细则》、《关于金属与非金属矿山实施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管理的通知》及相关规定，煤矿使用的涉及安全生产的产品及金属与非金属矿山矿用产品中涉及生命安全、危险性较大的特种设备，必须经过严格的审查认证并取得矿用产品安全标志，未取得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的，不得使用。

企业申请防爆合格证，需要提供企业资质、企业质量保证书、技术资料（包括企业标准或技术要求、产品图纸、使用说明书等）、申请防爆合格证的送检样品，经国家安监总局认定的四家甲级资质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对矿用隔爆型产品进行检测，测试合格后才发放产品防爆合格证；企业申请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时，安标国家中心负责对产品生产厂商进行全方位的审查，分为申请材料初审、技术审查、产品检验、现场评审四个阶段，合格的发放安全标志证书，准许使用安全标志标识并予以公告。因此行业产品资质认证具有周期长、履行手续多且对企产品性能和技术实力要求高等特点。此外，矿用安全专业设备生产厂商还必须接受并通过安标国家中心专家组不定期的监督检查。

（4）技术壁垒

煤能源及其他矿物料的监测计量设备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在产品设计生产过程中除了涉及机械结构学、力学、自动化等传统学科技术外，还涉及到精密机械学、微电脑技术、通讯技术等多种学科和技术；同时，产品标准化程度低，其研发、设计需由掌握大量专业知识及丰富行业从业经验的设计、生产人员，将上述专业理论与实践经验相结合；行业产成品多用于矿井下，必须适应井下恶劣的使用环境，必须具备高可靠性和高安全性。上述因素都对产品的制造工艺和技术提出了较高要求。随着皮带秤和机械自动采样设备向智能化、信息化、集成化方向发展，其技术要求将日趋多元化，所以，技术以及行业运营经验将成为新进入者一个较大的壁垒。

(3) 客户壁垒

由于煤矿用监测计量设备直接影响用户在成本控制、节能降耗等方面的效果以及产量结算的准确性，煤矿企业对矿用计量检测类产品的安全性、可靠性和运行稳定性要求通常比较高。下游客户企业一般会根据供应商的产品安全运行记录、技术研发能力和售后服务提供的情况，优先选择具有较高品牌知名度与长期供销经验的生产厂家。新进企业要获得用户的认可往往需要一个较长的过程。因此，对拟进入本行业的企业构成了一定的进入壁垒。

5、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 受下游行业影响的风险

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煤炭开采行业，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对公司的发展有着重要的影响，行业发展与煤矿行业的景气度高度相关。煤炭行业属于强周期行业，行业景气度与宏观经济高度相关。近年来，随着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煤炭开采行业出现波动。自 2012 年初，受煤炭行业景气度回落影响，煤炭企业盈利下滑，煤炭需求低迷，价格大幅下跌，至目前我国煤炭价格仍在周期底部运行，且预计其在短期内快速复苏的可能性较小。由于煤炭企业对成本控制、节能降耗等方面需求及重视程度日益提高，煤矿计量检测设备行业近年来一直处于快速发展期。但是，若未来煤炭开采行业的经营业绩进一步下降，其在计量监测设备方面的更换速度、采购金额、付款及时性等均将可能受到影响。

（2）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风险

煤矿计量监控行业具有技术含量高、技术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升级换代频繁等特点。随着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及通信技术日新月异的发展，煤矿计量监控行业的生产厂商需要在技术研发方面保持较大的投入，才能保证产品不被淘汰。若厂商技术研发不能达到预期效果，将有可能带来市场风险。

另一方面，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和鼓励下，煤矿计量监控行业的企业数量不断增长，行业竞争有日趋激烈之势，这也给煤矿安全监控行业带来市场竞争风险。

（3）行业政策导向发生变化的风险

目前，煤矿计量监测行业的快速发展与行业相关政策的大力支持密切相关，行业的发展空间和市场容量亦与政策息息相关。一旦国家政策发生变化，政策支持力度下降，煤矿计量监测行业的发展将面临一定的政策风险。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国内工业现场动态称重计量与控制系统市场竞争现阶段呈现出差异化竞争的格局。根据企业产品的稳定性、可靠性、测量精度及配套控制系统的设计能力，可以将工业现场动态称重计量与控制系统市场划分为高端产品市场和中低端产品市场。高端产品主要用于港口码头和大型煤矿、火力发电、钢铁等企业的生产计量管理。客户普遍对产品的计量精度、运行稳定性和可靠性要求极高，要求供应商提供集计量、校准、检测、数据交换与集成一体化的控制管理系统，而对产品价格敏感度不高，因此该市场内的生产企业一般具有企业规模大、产品技术水平高、生产设备先进、产品知名度高的特点。目前高端产品市场内的生产企业主要有西门子（中国）、申克集团、南京三埃工控股份有限公司、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等；中低端市场主要是由一些中小型工业现场动态称重计量与控制系统生产企业所抢占，产品主要供给煤矿、火力发电、钢铁、水泥等行业内的中小型企业，下游客户对产品计量精度、运行稳定性和可靠性及产品价格均给予了适当的关注度。因此产品的性价比成为中低端市场竞争的主要手段，市场竞争较为激烈。未

来，随着下游行业整合速度的加快，下游客户对产品计量管理要求的进一步提高，部分研发实力不强，服务能力弱、仅靠低价优势占领部分低端市场的企业在竞争中就会处于较被动的地位，存在被市场逐步被淘汰的可能。

现阶段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与上述高端市场的知名企业相比，公司受规模限制，仍有一定差距；但公司在其所从事行业的称重与计量控制设备细分领域中，和服务于中低端市场的众多中小企业相比，公司具有较为明显的综合竞争优势。海明科技自 1999 年成立至今，专业从事工业现场动态计量与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业务。作为国内较早进入动态称重与控制系统领域的生产厂商之一，凭借多年来积累的技术优势、生产经营经验和丰富的销售渠道与客户资源，已逐步形成了完整的盈利模式。公司现有 24 项产品已取得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向客户提供中等价位、性能稳定、品质可靠的称重计量与控制系统及完善的售后配套服务。公司注重技术创新，在日常生产经营的同时，积极提升现有产品系列性能，丰富产品品种结构并适度加大对新产品的研发投入以拓宽下游客户范围，从而减小公司业绩受下游行业波动的影响。未来，公司有望通过借力资本市场，增加投入，扩大规模，进军细分领域中高端市场。

2、主要竞争对手的情况

企业名称	企业性质	企业简介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众公司	国内最早从事机械自动采样设备设计、生产制造、安装调试与技术服务的企业。机械自动采样设备国内市场占有率为排名第一。主要产品包括电子皮带秤、称重给煤机、称重给料机、机械自动采样设备及工业过程称重检测产品。
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企业	提供现代化矿山整体解决方案、无人开采智能控制系统及“物业式”自动化专业服务。产品线覆盖矿山生产采、掘、运、提、排、通等各个关键环节。
北京华科拓普电子仪器有限公司	非公众公司	以开发研制、生产制造、经营销售核仪器仪表为主，同时经营、代理其它同类核仪器、仪表的高新科技企业。主要产品有：核子秤、核子密度计、在线煤灰分仪、中子水分仪、中子料位计、 γ 射线料位计等核仪器仪表等。
开封市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非公众公司	主要从事工业现场测量控制方面的新产品开发、生产及项目设计施工。主要生产矿用电力监控系统、普通/防爆在线煤灰分仪系列、普通/防爆电子皮带秤系列、普通/防爆核子皮带秤系列、防爆多功能电表系列、矿用开关智能保护器系列等。
徐州三原电力测	非公众公司	专业从事工业电子计量、采制样设备、环保输送设备及

控技术有限公司		自动化集控系统的开发、设计、制造和安装的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
武汉波光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公众公司	公司着力于测量控制技术的研发与应用，自主开发了核子密度计、核子料位计、核子皮带秤、质量流量计、产量计等核仪表，并应用于石油（聚丙烯、催化裂解、重整、焦化等装置）、纺织化工、精细化工（PTA）、建材、冶金、交通、水利、电力、医药、食品等行业。
武汉中纽控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公众公司	从事核辐射同位素新技术推广应用及新技术产品开发、生产、经营的经济实体。从事核仪表的开发、生产和服务，为钢铁、石油、有色冶金、化工、矿山、煤炭、建材、电力、轻工等行业提供了产品。
山西戴德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非公众公司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矿用钢丝绳芯输送带X射线实时在线检测系统。

3、公司竞争优势

（1）产品资质优势

矿用产品的质量与可靠性往往关系着煤矿或井下工作者的生命安全，因此煤与非煤矿山生产设备准入壁垒高。根据《煤矿安全规程》和其它相关规定，我国煤矿使用的涉及安全生产的产品，必须取得煤矿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行业内企业拥有的煤矿安全标志数量一定程度上反应了企业的规模，研发能力和综合实力。

公司自 1998 年成立以来，一直专业从事煤矿用防爆电子皮带秤、矿用防爆核子皮带秤的生产与销售业务。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 24 项煤矿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并拥有计量器具制造许可证、辐射安全许可证等多项专业资质。

（2）服务优势

公司秉承“为客户提供全面解决方案”的经营理念，为客户提供完善、全方位的售前、售中及售后服务，并以高质量、高安全性、高性价比的产品来满足客户的持续需求。公司设有技术服务部专门负责公司产品第一次现场安装调试、设备试运行、操作培训和售后维修、零配件更换等工作。

公司自设立至今积累了一大批优质客户，产品遍布全国大部分省市自治区。随着信息化技术进一步发展，公司正在研发借助 3G 网络、云计算、无线通信等技术搭建的客户服务云平台，希望通过互联网的互联互通挖掘客户资源，整合客户信息，实现公司经营从做产品到做产品+服务再到做平台的发展模式。

（3）自主研发优势

公司具有较强的技术和研发创新能力。坚持自主研发与创新，高度重视新产品的研发工作，通过技术创新积极拓宽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研发部门，且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研发能力强、核心人员稳定的研究团队，形成以市场为导向、面向客户需求的高效率研发管理模式。公司目前已取得的 20 项专利、公司及子公司共计拥有的 2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全部来源于自主研发。

4、公司竞争劣势

（1）资金渠道单一

公司下游客户普遍具有付款周期长的特点，对公司营运现金流具有不利影响。公司多年来坚持自我积累、稳健发展的策略，融资主要依靠股东投入。随着公司进入快速发展期，研发投入、设备采购均需要营运资金的支持，单一的融资将不利于公司的发展壮大。

（2）下游客户集中于煤炭行业

报告期内，来源于煤炭行业的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约为 50%。现阶段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煤炭生产企业。煤炭行业的景气程度及发展前景与公司的经营业绩息息相关。近年来，在宏观经济增速下滑与能源产业政策调整的双重影响下，煤炭市场需求疲软。煤炭生产企业的盈利水平整体下降对国内煤炭生产企业的生产经营和设备采购产生不利影响。尽管公司自 2014 年起注重研发新应用领域产品，如矿用钢丝绳芯输送带和物流分拣系统，同时积极地拓展非煤炭领域客户。但公司目前的收入仍主要集中于煤炭行业，因此煤炭行业波动短期内仍将对公司经营带来较大压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制度不够健全，公司管理层的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存在执行董事、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等情况。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已逐步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各项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规范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情形。

（一）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公司股东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享有股东权利并履行股东义务。

根据《公司章程》第四十条的规定，股东大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二）选举和更换董事、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四）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八）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九）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十）修改公司章程；（十一）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十二）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十三）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或以其他形式处置重大资产（含对外投资）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十四）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十

五)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十六)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自整体变更设立以来，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运作。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的修订、董事和非职工代表监事的选举、公司重要制度的建立、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等事项作出了相关决议，股东大会的决议内容及召开程序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 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共 5 人，包括王青松、刘士兴、程厚国、黄连虎、蒋锋，其中王青松为董事长。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二条的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董事会秘书，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十一)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十二)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十三)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十四)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

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十五）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十六）决定公司法定代表人人选；（十七）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2、董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自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以来，历次董事会的通知、召开、审议程序和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要件齐备，董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董事会会议，对董事长的选举、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司重要制度的建立、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评估、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等事项作出了决议，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三）监事会

1、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职工代表，职工代表的比例不得低于三分之一。公司监事会中的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共 3 人，包括蒋克明、董明云和蒋业勇，其中，蒋克明为监事会主席，蒋业勇为职工代表监事。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三条的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二）检查公司财务；（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四）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五）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六）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七）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八）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2、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自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以来，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审议程序和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要件齐备，监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4次监事会会议，监事会成员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行使各自的职权，切实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适当履行自身职责，主要表现在：参与公司重大问题的决策过程；在公司与职工之间发挥良好沟通协调作用；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进行监督；在劳动合同的履行、协调劳动关系等方面发挥作用。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制度，确立了纠纷解决机制、投资者关系管理、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回避等制度，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1、对股东权利的保护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讨论评估后认为，公司已基本建立了能给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能够保证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2、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为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切实建立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平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形成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公司章程》第八章“投资者关系”第一百三十九条至第

一百四十二条专门对投资者关系管理作出了相关规定，包括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对象、工作内容、沟通方式等；此外，公司制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内容作出规定。公司注重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3、纠纷解决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第七条的规定：“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或诉讼等方式解决”。

4、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董事大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明确规定了关联董事回避制度：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或董事与董事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与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重大资金往来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费用报销管理制度》、《薪酬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产品研发管理制度》等制度，涵盖了公司财务、重大投资、人力资源、物资采购、产品销售、产品研发等各个环节，可以有效地保证公司财务报告的可靠性、运营的合法合规以及生产经营的

效率与效果，确保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有适当的机制及时识别、评估风险并采取应对措施进行处置。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依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三会会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行使相关权利并履行义务，历次三会会议程序及内容合法合规，三会会议决议得到有效执行。公司重大经营活动的决策和执行均按照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要求，履行了相关程序，保护了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权益。公司现有治理机制保证了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及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股东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现有公司治理机制可以满足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运行规范。随着公司未来经营规模的扩大、业务范围的拓展，公司将不断完善现有的公司治理机制，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有效、公司治理机制规范健全。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是否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经营，规范运作，报告期内未发生因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处罚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亦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受到处罚的情形。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现场动态计量与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销售部门和渠道，生产经营场所独立；公司独立开展业务，业务流程完整，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

公司由海明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资产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公司拥有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机器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的所有权，公司独自拥有专利、商标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公司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目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员工均由公司自行聘用、管理，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配备了合格的财务人员，独立开展财务工作和进行财务决策，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公司建立了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并建立了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股

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主体，依法独立履行纳税义务。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拥有机构设置的自主权，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了管理层，并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开发部、采购部、生产部、品管部、销售部、技术服务部等部门，各部门职责明确，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且独立运作。公司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青松持有海明投资 23.5% 的股权，并任海明投资执行董事。海明投资的基本情况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情况”之“(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之“3、海明投资”。

海明投资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的持股平台公司，未开展除投资管理以外的其他业务，与海明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其他对外投资，且未以其他形式开展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同业竞争，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本人目前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其他安排控制其他与股份公司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企业的情形；除投资股份公司外，本人不

投资或参与可能与股份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或业务经营；如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承诺不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期间，若本人未来控制其他企业，该类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本人不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公司其他股东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持有公司 20%股份的海明投资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不投资或参与可能与股份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或业务经营；在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若未来控制其他企业，该类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愿意承担因违反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产生同业竞争，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不投资或参与可能与股份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或业务经营；如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承诺不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不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二）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关于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使用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如下：

1、《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各种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公司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使用：（一）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使用；（二）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三）委托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四）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五）代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偿还债务；（六）以其他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和资源。”

2、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作出规定，并规定了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的回避制度。下列交易事项需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一）购买或销售商品；（二）购买或销售除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三）提供或接受劳务；（四）代理；（五）租赁；（六）提供资金（包括以现金或实物形式）；（七）担保；（八）管理方面的合同；（九）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十）许可协议；（十一）赠与；（十二）债务重组；（十三）非货币性交易；（十四）关联双方共同投资；（十五）《企业会计准则》认为应当属于关联交易的其他事项。

3、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外担保的最高决策机构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享有对外担保的决策权，并管理和具体实施经股东大会通过的对外担保；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应当在董事会

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一）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四）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4、公司制定了《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外投资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合法程序通过，重大金额对外投资必须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对重大事项的投资决策权限：（一）决定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以下的事项；该投资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依据；（二）决定单项投资或 12 个月累计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20%的风险投资项目；（三）决定公司单次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5%以上 20%以下的资产租赁事项。股东大会行使以下投资决策权限：（一）审议决定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以上的事项；（二）审议决定单项投资或 12 个月累计金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20%以上的风险投资项目；（三）审议决定公司单次金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20%以上的资产租赁事项。

5、公司制定了《重大资金往来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在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发生经营性资金往来时，应当严格防止公司资金被占用。公司不得以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预付款等方式将资金、资产有偿或无偿、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它支出。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一）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使用；（二）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三）委托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四）为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五）代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关联方偿还债务；（六）中国证监会禁止的其它占用方式。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

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期间，若本人未来控制其他企业，该类企业/本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合理及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履行合法程序，并及时督促公司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不利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及与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五）公司参股股东出具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持有公司 20%股份的海明投资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

在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若本公司未来控制其他企业，该类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合理及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履行合法程序，并及时督促公司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不利用股东地位及与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

在作为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合理及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

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公司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履行合法程序，并及时督促公司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不利用本人与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1、直接持股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青松持有公司 55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5%，王青松的配偶俞四平持有公司 25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5%。

2、间接持股

海明投资持有公司 2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0%；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海明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参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情况”之“（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之“3、海明投资”。

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如下：

公司董事蒋锋为王青松父亲的妹妹的子女，董事黄连虎为王青松配偶的姐姐的子女的配偶，财务负责人金芳为王青松配偶的姐姐的子女。

除上述亲属关系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其他亲属关系。

（三）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或子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协议名称	协议期限/签订日期
1	王青松	董事长、总经理	劳动合同	2012-7-1 至 2015-6-30
2	刘士兴	董事	劳务合同	2012-10-1 至 2017-10-1
3	程厚国	董事	劳务合同	2012-10-1 至 2017-10-1
			竞业禁止协议	2011-1-1
			保密合同	2011-1-1
4	黄连虎	董事	劳动合同	2012-7-1 至 2015-6-30
			竞业禁止协议	2011-1-1
			保密合同	2011-1-1
5	蒋锋	董事	劳动合同	2014-4-15 至 2017-4-15
			竞业禁止协议	2011-1-1
			保密合同	2011-1-1
6	蒋克明	监事	劳动合同	2012-9-1 至 2017-9-1
			竞业禁止协议	2011-3-16
			保密合同	2011-3-16
7	董明云	监事	劳动合同	2013-8-15 至 2016-8-15
			竞业禁止协议	2012-3-1
			保密合同	2012-3-1
8	蒋业勇	监事	劳动合同	2012-7-1 至 2015-6-30
			竞业禁止协议	2011-1-1
			保密合同	2011-1-1
9	金芳	财务负责人	劳动合同	2012-7-1 至 2015-6-30
			竞业禁止协议	2011-1-1
			保密合同	2011-1-1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及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是否领薪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1	王青松	董事长、总经理	安徽海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本公司股东
			合肥海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子公司
2	刘士兴	董事	合肥工业大学	教师	是	无
3	程厚国	董事	安徽省建筑材料科学技术研究所	高级工程师	是	无
4	董明云	监事	合肥海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机械设计员	是	子公司

除上述兼职情况以外，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兼职。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除持有海明科技及海明投资股权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之间利益冲突的情形。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报告期内董事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海明有限时期未设董事会，由王青松任执行董事。2013年12月，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王青松、刘士兴、程厚国、黄连虎、蒋锋5名董事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董事会选举王青松为董事长。

报告期内，海明有限存在执行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的情形；股份公司的创立大会选举了董事会成员，董事选举及任职合法合规。

（二）报告期内监事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海明有限未设监事会，由俞四平任监事。2013年12月，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蒋克明、董明云为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蒋业勇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监事会选举蒋克明为监事会主席。

报告期内，海明有限存在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的情形；股份公司监事会成员的产生履行了股东大会选举、职工民主选举等程序，监事的选举及任职合法合规。

（三）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海明有限的高级管理人员仅包括总经理王青松。

2013年12月，海明科技董事会聘任王青松为公司总经理；2014年12月，董事会聘任金芳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公司业务发展及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需要而变动。

第四节公司财务

此节财务数据无特别说明，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30,177.25	2,424,804.6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80,000.00	1,027,500.00
应收账款	4,191,661.75	4,124,824.52
预付款项	222,289.59	511,555.5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7,854.86	219,283.36
存货	2,222,430.26	2,376,170.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794,413.71	10,684,138.4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57,537.68	1,423,514.6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6,363.73	
开发支出	374,740.5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38,641.93	1,423,514.63
资产总计	11,733,055.64	12,107,653.07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71,769.17	475,024.72
预收款项	335,094.50	663,964.57
应付职工薪酬	82,500.00	333,790.50
应交税费	99,322.14	183,745.5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1,537.00	270,335.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90,222.81	1,926,860.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5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000.00	
负债合计	1,690,222.81	1,926,860.32
股东权益:		
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4,345.13	184,345.1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1,512.30	-3,552.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042,832.83	10,180,792.75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0,042,832.83	10,180,792.7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733,055.64	12,107,653.07

(二) 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699,534.13	7,241,258.52
其中：营业收入	5,699,534.13	7,241,258.52
二、营业总成本	6,685,938.92	6,938,489.15
其中：营业成本	2,355,999.19	3,280,557.61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税金及附加	77,772.44	49,173.26
销售费用	1,543,988.25	1,325,740.31
管理费用	2,422,357.98	2,156,332.16
财务费用	-33,277.92	-16,934.98
资产减值损失	319,098.98	143,620.79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6,404.79	302,769.37
加: 营业外收入	848,444.87	134,610.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41,708.69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1,080.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7,959.92	395,670.68
减: 所得税费用		55,302.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959.92	340,367.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959.92	343,946.16
少数股东损益		-3,578.23
六、其他综合收益		-6,337.3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7,959.92	334,030.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7,959.92	337,608.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78.2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1	0.03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58,183.17	7,255,807.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7,634.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4,851.93	616,849.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70,669.96	7,872,657.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60,893.66	5,839,956.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21,958.57	1,086,950.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5,725.81	525,026.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7,297.80	2,343,353.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25,875.84	9,795,286.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205.88	-1,922,629.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421.54	1,032,195.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21.54	1,082,195.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21.54	-1,082,195.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4,627.42	-3,004,824.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4,804.67	5,429,629.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0,177.25	2,424,804.67

（四）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2014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本年数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84,345.13					-3,552.38	10,180,792.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84,345.13					-3,552.38	10,180,792.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7,959.92	-137,959.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7,959.92	-137,959.9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项目	本年数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84,345.13					-141,512.30	10,042,832.83	

2、2013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上年数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9,500.00				3,351.05		-189,667.11	47,240.88	9,890,424.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9,500.00				3,351.05		-189,667.11	47,240.88	9,890,424.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4,845.13				-3,351.05		186,114.73	-47,240.88	290,367.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3,946.16	-3,578.23	340,367.9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项目	上年数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61,182.48				-3,351.05		-157,831.43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9,500.00							-29,5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351.05			-3,351.05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190,682.48					-157,831.43		32,851.05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6,337.35						-43,662.65	-5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84,345.13					-3,552.38		10,180,792.75	

(五)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73,877.15	1,717,625.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80,000.00	1,027,500.00
应收账款	4,191,661.75	4,124,824.52
预付款项	219,935.59	511,555.5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2,549.39	210,867.64
存货	2,511,298.48	2,376,170.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709,322.36	9,968,543.8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48,385.16	1,410,742.5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6,363.73	
开发支出	374,740.52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29,489.41	2,410,742.55
资产总计	12,638,811.77	12,379,286.37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36,969.17	940,324.72
预收款项	335,094.50	663,964.57
应付职工薪酬	71,000.00	322,590.50
应交税费	145,770.93	170,192.8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1,537.00	270,335.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90,371.60	2,367,407.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5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000.00	
负债合计	3,590,371.60	2,367,407.63
股东权益:		
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0,682.48	190,682.4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42,242.31	-178,803.74
股东权益合计	9,048,440.17	10,011,878.7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638,811.77	12,379,286.37

(六) 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5,699,534.13	7,241,258.52
减：营业成本	3,699,096.83	3,976,503.32
营业税金及附加	43,818.13	36,819.42
销售费用	1,671,346.68	1,325,740.31
管理费用	1,523,502.41	1,692,484.02
财务费用	-23,221.98	-12,098.35
资产减值损失	318,335.64	143,360.5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33,343.58	78,449.29
加：营业外收入	569,905.01	134,205.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1,080.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1,080.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3,438.57	171,574.22
减：所得税费用		55,302.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3,438.57	116,271.47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963,438.57	116,271.47

（七）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58,183.17	7,146,836.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3,438.59	619,862.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81,621.76	7,766,698.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03,039.66	6,070,602.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13,481.09	837,823.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5,630.09	422,638.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3,798.00	2,123,424.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85,948.84	9,454,489.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7.08	-1,687,790.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421.54	1,018,964.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21.54	1,068,964.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21.54	-1,068,964.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748.62	-2,756,754.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7,625.77	4,474,380.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3,877.15	1,717,625.77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表

项目	本年数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90,682.48					-178,803.74	10,011,878.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90,682.48					-178,803.74	10,011,878.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3,438.57	-963,438.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3,438.57	-963,438.5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股本	本年数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90,682.48				-1,142,242.31	9,048,440.17

续

项目	上年数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9,500.00				3,351.05		-137,243.78	9,895,607.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9,500.00				3,351.05		-137,243.78	9,895,607.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1,182.48				-3,351.05		-41,559.96	116,271.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6,271.47	116,271.4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项目	股本	上年数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61,182.48				-3,351.05	-157,831.43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9,500.00					-29,5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351.05		-3,351.05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190,682.48					-157,831.43 32,851.05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90,682.48					-178,803.74 10,011,878.74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变化情况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合肥海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安徽	王青松	电子软件等

续：

子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合肥海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100.00	05290247-9

注：报告期初至 2013 年 9 月，本公司持有海明信息 95% 的股权。2013 年 7 月 30 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王青松将其持有的合肥海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

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股权转让款为 5 万元。2013 年 10 月，本公司完成股权转让，实现了对其 100.00% 的控制。

(2) 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合并范围没有发生变化。

三、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5]3401001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合肥海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

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有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

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8、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

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9、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单项金额期末余额 100 万以上（含 100 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往来款项	与关联方往来的款项等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往来款项	单独测试无特别风险不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	3%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继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真实反映该项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单项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

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

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

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固定资产折旧率，在取得固定资产的次月按月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支持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50	5.00	4.75-1.9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5.00	19.00-9.5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5-10	5.00	19.00-9.50
办公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3-5	5.00	31.67-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见本附注附注四、17 “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 “长期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

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

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9、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具体的销售确认政策如下：

- 1) 对于需要安装的产品，在销售发出且安装完成由双方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 2) 对于无需安装或安装期较短的，在销售发出时即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本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

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

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另外，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上述准则的颁布和修订对本公司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不构成影响。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3) 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情况。

六、报告期内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5,699,534.13	7,241,258.52
净利润（元）	-137,959.92	340,367.9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7,959.92	343,946.16
毛利率（%）	58.66%	54.70%
销售净利率（%）	-2.42%	4.70%
净资产收益率（%）	-1.36%	3.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7.01%	2.65%
每股收益（元）	-0.01	0.03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24.13 万元、569.95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4.04 万元、-13.80 万元。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出现下滑，营业收入减少 21.29%，净利润减少 140.53%，主要系公司主要下游客户煤矿企业受宏观经济周期的影响处于行业低谷期，整体经营压力较大、资金较为紧张，缩减在线称重类设备的投入量，导致本公司的销售规模有所下降。虽然客户对成套产品的购买量减少，但其为维护原有的在线称重系统，增加在线称重设备的配件购买量。因配件产品涉及的工序较少，成本较低毛利较高，导致公司综合毛利率提高 3.96%。但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上升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下降，公司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也相应的降低。

(二) 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流动比率	8.23	5.54
速动比率	6.18	4.05
现金比率	1.54	1.2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8.41%	19.12%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和现金比例均保持在较高的水平，资产负债率水平较低。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19.12%、28.41%，较为稳定且保持在较低的水平，长期偿债能力较好。201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比率和速动

比率分别为 8.23 和 6.18，短期偿债能力较强。公司偿债能力总体较强，财务风险较低，这主要受益于公司长期以来一直坚持稳健经营原则，主要依靠自身积累和股东投入资本来提供生产经营所需资金。

（三）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数）	1.25	1.67
存货周转率（次数）	1.02	2.61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67 次、1.25 次，公司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主要是因为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61 次、1.02 次，保持稳定且水平合理，公司的生产经营运转正常。

2014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较 2013 年度有所下滑，主要是由于煤炭价格在周期底部运行，煤炭行业低迷，导致公司销售收入规模下降所致。

（四）现金流量分析

财务指标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205.88	-1,922,629.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21.54	-1,082,195.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6	-0.19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5.52 万元和-192.26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系煤炭企业持续低迷资金趋于紧张，延长了付款周期，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从而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减少。同时，公司为满足业务转型要求，增加存货备库量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且公司为加强销售推广及经营管理，增加销售人员及管理人员导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多。未来，公司将不断完善销售管理制度，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从而降低应收账款的占款，改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净利润较为匹配，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年度	2013 年度	合计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58,183.17	7,255,807.66	13,613,990.83
2	营业收入	5,699,534.13	7,241,258.52	12,940,792.65
	匹配性 1/ (2×1.17)	95.35%	85.64%	89.92%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205.88	-1,922,629.31	-2,477,835.19
4	净利润	-137,959.92	340,367.93	202,408.01
	匹配性 3/4	402.44%	-564.87%	-1224.18%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相匹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度不高，其差额主要是煤炭企业持续低迷资金趋于紧张，延长了付款周期，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从而导致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较多。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是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

总体来说，受下游煤炭企业资金紧张的影响，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但公司历史经营积累以及股东投入的资金较为充裕，公司还未进行外部筹资。

七、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公司收入确认方法

1、收入的会计政策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成本核算的具体方法

公司具体的销售确认政策如下：

- 1) 对于需要安装的产品，在销售发出且安装完成由双方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 2) 对于无需安装或安装期较短的，在产品发出并交付时即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二)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分析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5,699,534.13	-21.29%	7,241,258.52
主营业务收入	5,699,534.13	-21.29%	7,241,258.52
其他业务收入			
主营收入占比 (%)	100.00%	—	100.00%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现场动态计量与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业务。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全部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24.12 万元和 569.95 万元，2014 年较 2013 年减少 154.17 万元，降幅 21.29%。主要系公司主要下游客户煤矿企业受宏观经济周期的影响处于行业低谷期，整体经营压力较大、资金较为紧张，缩减在线称重设备的投入量，导致本公司的销售规模有所下降。另一方面是由于公司为减少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缩减了对回款不确定性较高的客户的销售规模所致。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在线称重类产品	4,453,783.42	78.14	6,502,280.33	89.80
核仪表	990,000.03	17.37	641,618.81	8.86
无损检测类产品	213,675.21	3.75		
服务	42,075.47	0.74	97,359.38	1.34
合计	5,699,534.13	100.00	7,241,258.5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在线称重类产品，其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9.80%、78.14%，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核仪表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86%、17.37%，增加 8.51%，主要系公司拓展了建筑、机械、交通等其他行业的销售。无损检测系统于 2014 年研发完毕并实现销售，将成为公司销售收入新增长点。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情况

地区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北	1,332,992.63	23.38	1,646,799.15	22.75
华东	2,404,082.94	42.18	3,326,439.11	45.94
西北	1,293,027.83	22.69	1,324,036.51	18.28
华中	230,133.04	4.04	442,364.93	6.11
西南	247,350.43	4.34	239,909.41	3.31
东北	134,853.24	2.37	77,521.37	1.07
华南	57,094.02	1.00	184,188.04	2.54
合计	5,699,534.13	100.00	7,241,258.52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从地域构成来看，主要来源于华东、华北、西北地区，主要系公司主要下游客户煤矿企业主要分布于上述区域。公司将加大其他行业及地区的开发力度，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积极开拓其他市场。

4、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材料	1,648,629.98	69.98	2,465,735.76	75.16
人工费用	430,222.90	18.26	496,945.43	15.15
制造费用	277,146.31	11.76	317,876.42	9.69
合计	2,355,999.19	100.00	3,280,557.6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成本主要为直接材料、人工费用、制造费用。直接材料中，材料成本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按实际领用的原材料或半成品结转成本；人工费用、制造费用先按月归集，月末按领用原材料金额的比例分配到完工产品成本中。

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成本所占比例较大，2013 年和 2014 年度占比分别为 75.16% 和 69.98%，主要系人工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13.43%，制造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12.81%，直接材料较上年同期下降 33.14%，而主营业务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28.18%。公司 2014 年的产销量有所下降，但有关生产人员的人工费用及机器设备折旧等制造费用较为固定，因此造成 2014 年直接材料占比有所下降。

5、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毛利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毛利	毛利率(%)
在线称重类产品	4,453,783.42	2,684,785.83	60.28	6,502,280.33	3,649,910.31	56.13
核仪表	990,000.03	545,040.05	55.05	641,618.81	281,049.19	43.80
无损检测类产品	213,675.21	72,747.08	34.05			
服务	42,075.47	40,961.98	97.35	97,359.38	29,741.41	30.55
合计	5,699,534.13	3,343,534.94	58.66	7,241,258.52	3,960,700.91	54.70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分别为 54.70%、58.66%，上升 3.96%。主要系在线称重类产品和核仪表的毛利均有所上升所致。

在线称重类产品的毛利分别为 56.13%、60.28%，上升 4.50%，主要系公司主要下游客户煤矿企业受宏观经济周期的影响处于行业低谷期，整体经营压力较大、

资金较为紧张，缩减在线称重设备的投入量，导致本公司的销售规模有所下降。虽然客户对成套产品的购买量减少，但其为维护原有的在线称重系统，增加在线称重设备的配件购买量。因配件产品涉及的工序较少，成本较低毛利较高所致。

核仪表的毛利分别为 43.80%、55.05%，上升 11.25%，主要原因系该类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以公司产品报价为基础，通过与客户进行谈判、协商来确定，客户的议价能力高则毛利率会相对低一些，客户的议价能力低则毛利率会相对高一些。毛利率的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4 年加大销售拓展力度，在建筑、机械、交通的销售量增加，这些行业的客户采购量相对较少但价格高于大型煤矿企业。

无损检测类产品是公司 2014 年研发完成并实现销售的新产品，该产品的毛利率为 34.05%。其毛利率低于其他两类产品主要系前期生产的数量较少，单位产品的生产成本较高。

（三）主要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费用	1,543,988.25	1,325,740.31
管理费用	2,422,357.98	2,156,332.16
其中：研发支出	923,662.38	931,078.34
财务费用	-33,277.92	-16,934.98
期间费用合计	3,933,068.31	3,465,137.49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7.09	18.31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2.50	29.78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比重（%）	16.21	12.86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58	-0.23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8.73	47.85

报告期内，本公司期间费用呈逐年增加的趋势，主要系公司加强销售推广及经营管理，人员薪酬费用增加所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与公司经营模式及所处的阶段相符合。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分别为 1,325,740.31 元和 1,543,988.25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较高，分别为 18.31% 和 27.09%。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为销售人员薪酬、差旅费、售后维修费等。报告期内销售费用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受煤矿企业低迷的影响销售收入出现下滑，公司为提升销售业绩增加了营销人员，并加大了在全国范围内的业务推广，销售人员薪酬及差旅费增长较多。

管理费用主要为研发费、管理人员薪酬、中介机构服务费等。管理费用占销售收入的比例增加较多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强经营管理，管理人员工资增加所致。

公司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931,078.34 元和 923,662.38 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12.86% 和 16.21%。报告期内研发费用主要包括员工薪酬、材料领用、差旅费等，其中员工薪酬占比超过 60%。主要系公司研发人员较多，本公司及子公司共有员工 40 人，其中研发人员 6 人。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注重新产品的研发，研发费投入较大。

公司的财务费用为利息收入和手续费支出。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业现场的动态计量与控制系统，产品主要应用于煤炭开采行业及火力发电行业。煤矿用防爆设备产品面向一个细分的市场，但有一定的准入门槛和行业技术壁垒，公司在发展初期销售收入较稳定，毛利率处于较高水平，经过前几年的发展积累了较稳固的资金基础。由于近年来宏观经济形势的不景气导致我国传统产业经营业绩持续下滑，造成了公司原有的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均有所下滑。但宏观经济发展普遍具有周期性波动的特点，公司下游行业的周期性调整导致的公司业绩下滑只是暂时情况。另一方面，公司注重技术创新，在日常生产经营的同时，积极提升现有产品系列性能，丰富产品品种结构并适度加大对新产品的研发投入以拓宽下游客户范围，以期减小公司业绩受下游行业波动的影响。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进行新产品开发，搭建现代化的试验平台，引进高层次的技术人员等，导致了公司近年来的净利润水平下降，属于正常现象，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在可控范围内。

（四）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收益。

(五)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1,080.0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0,000.00	133,8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0.00	181.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570,810.00	92,901.31
所得税影响额		13,968.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570,810.00	78,932.57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9.29 万元、57.08 万元，扣除所得税影响额及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后归属于申报主体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7.89 万元、57.08 万元。2013 年度、2014 年度归属于申报主体净利润分别为 34.03 万元、-13.80 万元。201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已超过了公司同期净利润，故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会有一定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高新补贴	250,000.00	100,000.00
知识产权补贴	12,500.00	33,800.00
股改补贴	300,000.00	
专利保险补贴	7,500.00	
合计	570,000.00	133,800.00

（六）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1、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和税（费）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纳税增值额计算。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营业税额计算。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营业税额计算。	5%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营业税额计算。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6 日取得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发放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334000068，有效期三年。本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的适用税率为 15%。

本公司子公司海明信息于 2014 年 3 月 5 日，取得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放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皖 R-2013-034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局于 2012 年 4 月 20 日下发的《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我国境内新办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经认定后，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本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5 日在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进行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按 25%的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海明信息销售软件及集成电路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有关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八、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人民币
现金			713.52			22,230.52
其中：人民币	713.52	1.00	713.52	22,230.52	1.00	22,230.52
银行存款			674,463.73			652,574.15
其中：人民币	674,463.73	1.00	674,463.73	652,574.15	1.00	652,574.15
其他货币资金：			1,155,000.00			1,750,000.00
其中：人民币	1,155,000.00	1.00	1,155,000.00	1,750,000.00	1.00	1,750,000.00
合计			1,830,177.25			2,424,804.67

其他货币资金系可随时支取的银行理财产品。除此外，其他货币资金中不存在受限资金。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80,000.00	1,2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080,000.00	1,200,0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无质押的应收票据，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2) 应收票据前五名情况

出票人	金额	出票日期	到期日
新疆新化化肥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2014.07.08	2015.1.08
徐州天安化工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4.08.19	2015.02.19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0	2014.08.22	2015.2.22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	2014.10.24	2015.04.24
淮南万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4.07.17	2015.01.17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2014.09.24	2015.03.23
------------------	------------	------------	------------

(3) 年末本公司已背书转让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150,000.00元, 明细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期	金额	是否已经止确认	备注
河北宏润新型面料有限公司	2014.07.14	2015.01.14	100,000.00	是	银行承兑汇票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4.10.23	2015.04.22	50,000.00	是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150,000.00		

(4) 期末本公司无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三) 应收账款

1、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组合1: 账龄分析组合	4,590,540.46	96.56	398,878.71	8.69
组合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4,590,540.46	96.56	398,878.71	8.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3,424.28	3.44	163,424.28	100.00
合计	4,753,964.74	100.00	562,302.99	11.83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组合 1：账龄分析组合	4,370,111.93	100.00	245,287.41	5.61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4,370,111.93	100.00	245,287.41	5.6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370,111.93	100.00	245,287.41	5.61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系合同执行周期较长，且我国煤炭行业低迷，各大煤矿资金偏紧，导致回款周期拉长，由此造成公司应收款项余额较大。

公司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对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与已提坏账准备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和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坏账计提比例处于行业平均水平，同行业公司坏账政策情况如下：

账龄	海明科技	润成科技（股转挂牌）	赛摩电气（IPO）
1年以内（含1年）	3%	5%	5%
1—2年	10%	10%	10%
2—3年	20%	20%	20%
3—4年	50%	40%	80%
4—5年	80%	60%	8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4,753,964.74 元，主要为 2 年以内还未结算的应收账款。公司坏账计提比例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按照既定的坏账政策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应收账款不存在重大损失风险。

2、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63,424.28	163,424.28	100.00	公司已进入清算程序
合计	163,424.28	163,424.28	100.00	

3、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49,190.46	55.53	76,475.71	3,250,746.93	74.39	97,522.41
1至2年	1,246,645.00	27.16	124,664.50	964,900.00	22.08	96,490.00
2至3年	718,580.00	15.65	143,716.00	86,525.00	1.98	17,305.00
3至4年	22,925.00	0.50	11,462.50	67,940.00	1.55	33,970.00
4至5年	53,200.00	1.16	42,560.00			
5年以上						
合计	4,590,540.46	100.00	398,878.71	4,370,111.93	100.00	245,287.4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以2年以内为主，其中在1年以内的比重分别为74.39%和55.53%，比重保持在50%以上。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长，是由公司销售模式决定的。公司主要通过参加客户招标获取销售合同，产品交付客户并经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客户一般采取分阶段付款的方式，且通常会在合同中约定质保期，质保期一般为买方初步验收后的18月，并以合同金额10%作为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届满后返还。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在2年以内，基本在合同质保期内，应收账款余额较为合理。因存在10%的合同质量保证金，且公司客户多为国内大中型煤炭，其规模较大，内部审批程序复杂涉及多个部门和环节，在产品验收合格并确认收入后，并不能够都完全按照合同条款进行付款，导致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公司主要客户包括：陕西煤业物资有限责任公司彬长分公司、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客户资本实力强。尽管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长，但是由于客户实力较强，大部分应收账款都能按时收回，公司应收账款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

针对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逐年上升的趋势，公司一方面通过稳健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来预防可能发生的坏账风险，另外一方面将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应收款项的管理制度，制定了较严格的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最大限度将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降到最低。首先，建立客户资信评估制度，科学评估客户的资信状况。针对不同客户采取相应的销售政策，定期对欠款客户逐户进行清理和催收；其次，

将货款回收作为销售部门及相关销售人员业绩考核的重要指标，严格控制应收账款非正常增长，加大应收账款的清收力度；再次，健全客户动态管理系统，及时跟踪和了解客户的经营状况和信用情况，重点发展商业信用好的稳定客户群，对存在经营风险的客户及时采取措施，防止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将客户分为四级，对主要客户采取的信用政策情况如下：

级别	类型	货款交付条件
A类客户	大型国企（行业内排行前列、长期合作、财务透明）	货到安装后付至 50%，调试验收合格后付至 90%，余款为质保金初步验收后的 18 个月内结清。
B类客户	长期合作客户，基本无刻意拖欠货款的行为	至少有 30% 的预付款，调试验收合格后付至 90%，余款为质保金初步验收后的 18 个月内结清。
C类客户	新合作客户，款项催收不确定	发货前付至 70%，验收合格后付至 90%，余款为质保金初步验收后的 18 个月内结清。
D类客户	中间商（非最终用户）	全款后发货

公司应收账款催收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 2014 年末按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4,590,540.46 元，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已经收回 921,477.99，账款回收率 20.07%。根据公司销售部制定的催款计划，其余款项将于 2015 年 4 月、5 月陆续收回。

3、报告期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13 年度核销应收账款总额为 173,830.00 元，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天津轻工业机械厂设计研究所	货款	69,800.00	无法收回	否
扬州牧羊仓储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22,400.00	无法收回	否
和顺顺合物资商贸有限公司	货款	22,000.00	无法收回	否
贵阳九鼎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10,350.00	无法收回	否
潍坊联兴炭素有限公司	货款	7,300.00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131,850.00		

4、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5、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陕西煤业物资有限责任公司彬长分公司	非关联方	708,000.00	1年以内 188,000.00元 2-3年 520,000.00元	14.89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76,076.03	1年以内	12.12
山西汾西新峪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75,000.00	1-2年	7.89
宁夏煤炭基本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6,000.00	1年以内	6.44
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3,050.00	1年以内 127,000.00元 1-2年 36,050.00元	3.43
合计		2,128,126.03		44.77

2013年12月31日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90,136.93	1年以内	15.79
陕西煤业物资有限责任公司彬长分公司	非关联方	520,000.00	1-2年	11.90
山西汾西新峪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75,000.00	1年以内	8.58
华亭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72,500.00	1-2年	6.24
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市分公司	非关联方	178,000.00	1年以内	4.07
合计		2,035,636.93		46.58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总额的比例	余额	占总额的比例
1年以内	217,599.59	97.90%	507,940.52	99.29
1至2年	1,500.00	0.67%	2,490.00	0.49
2至3年	2,490.00	1.12%		
3年以上	700	0.31%	1,125.00	0.22
原值合计	222,289.59	100.00%	511,555.52	100.00

报告期内，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主要为预付材料款，大部分账龄都在一年以内，不存在未及时结转成本费用的预付账款，预付账款发生无法收回的可能性较小。2014年末预付账款较2013年末减少289,265.93元，减幅56.54%，主要系2014年末支付的材料采购款减少所致。

2、期末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3、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合肥市华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320.00	1 年以内	26.24	房租
合肥工业大学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22.49	开发费
中煤科工集团常州研究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0.00	1 年以内	6.30	检验款
滨松光子学商贸(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000.00	1 年以内	5.85	货款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18.59	1 年以内	5.41	网络宣传款
合计		147,338.59		66.28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北京乐华杰仪表厂	非关联方	76,000.00	1 年以内	14.86	货款
合肥市华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320.00	1 年以内	11.40	房租
原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000.00	1 年以内	10.17	货款
中煤科工集团常州研究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250.00	1 年以内	9.24	检验费
原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000.00	1 年以内	10.17	货款
合计		285,570.00		55.82	

(五) 其他应收款

1、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账龄组合	257,514.03	100.00	9,659.17	3.75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257,514.03	100.00	9,659.17	3.7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57,514.03	100.00	9,659.17	3.75

续: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账龄组合	226,859.13	100.00	7,575.77	3.33
组合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226,859.13	100.00	7,575.77	3.3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26,859.13	100.00	7,575.77	3.33

2、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9,889.03	89.27	6,896.67	215,859.13	95.15	6,475.77
1至2年	27,625.00	10.73	2,762.50	11,000.00	4.85	1,100.00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合计	257,514.03	100.00	9,659.17	226,859.13	100.00	7,575.77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备用金	62,272.02	188,000.00
履约保证金、招标保证金、押金	171,125.00	21,347.50
代收款项等	19,972.01	16,460.63
其他	4,145.00	1,051.00
合计	257,514.03	226,859.13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为履约保证金、招标保证金、押金及员工备用金等。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24.78 万元和 21.93 万元，金额较小。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其他应收款的坏账，期末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并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应收款中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王青松		74,000.00

5、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北京国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1 年以内	31.07	投标保证金
施芳	非关联方	18,300.00	1 年以内	7.11	备用金
太原市并辉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一分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	1 年以内	6.21	投标保证金
山西华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	1 年以内	5.82	投标保证金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00.00	1 年以内	4.08	投标保证金
合计		139,800.00		54.2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王青松	公司股东	74,000.00	1 年以内	32.62	备用金

闫植国	非关联方	16,000.00	1年以内	7.05	备用金
蔡贤旺	非关联方	15,000.00	1年以内	6.61	备用金
蒋业勇	公司监事	14,000.00	1年以内	6.17	备用金
王本兵	非关联方	13,500.00	1年以内	5.95	备用金
合计		132,500.00		58.41	

6、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节之“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情况”。

(六) 存货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97,909.23		1,297,909.23	1,063,249.37		1,063,249.37
产成品	901,686.24		901,686.24	1,206,170.65		1,206,170.65
发出商品	22,834.79		22,834.79	83,165.59		83,165.59
周转材料				23,584.76		23,584.76
合计	2,222,430.26		2,222,430.26	2,376,170.37		2,376,170.37

报告期内，存货期末余额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公司原材料包括放射源、传感器、钣金件、电子元器件等；库存商品主要为已生产完毕未发出的设备；发出商品为已经发到客户处但是还未安装完毕的设备。

期末原材料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产品定制性较强，需要先了解客户需求，在进行系统的设计及分析后，生产部组织安排生产，待运到客户处安装调试完成且客户验收合格后，才最终确认收入，公司产品生产周期较长。公司需采购部分通用的传感器、钣金件、电子元器件以满足生产所需。公司核子秤、核仪表的原材料放射源价格波动较大，购买程序较为复杂，公司在低价时进行备货所致。公司于2014年研发完毕新产品无损检测系统，并在2014年年底增加无损检测系统的备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无账面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故未计提跌价准备，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期末存货中，无用于质押担保等情况。

(七)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明细：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年12月31日		432,375.08	912,869.26	275,426.41	1,620,670.75
2、本年增加金额		26,669.40		12,752.14	39,421.54
(1) 购置		26,669.40		12,752.14	39,421.54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4年12月31日		459,044.48	912,869.26	288,178.55	1,660,092.29
二、累计折旧					
1、2013年12月31日		71,853.62	62,079.01	63,223.49	197,156.12
2、本年增加金额		34,768.95	96,940.67	73,688.87	205,398.49
(1) 计提		34,768.95	96,940.67	73,688.87	205,398.49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4年12月31日		106,622.57	159,019.68	136,912.36	402,554.61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14年12月31日		352,421.91	753,849.58	151,266.19	1,257,537.68
2、2013年12月31日		360,521.46	850,790.25	212,202.92	1,423,514.63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年1月1日		367,335.39	231,884.90	134,966.88	734,187.17
2、本年增加金额		133,039.69	680,984.36	218,171.12	1,032,195.17
(1) 购置		133,039.69	680,984.36	218,171.12	1,032,195.1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68,000.00		77,711.59	145,711.59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4、2013年12月31日		432,375.08	912,869.26	275,426.41	1,620,670.75
二、累计折旧					
1、2013年1月1日		72,332.21	30,394.45	59,425.69	162,152.35
2、本年增加金额		64,121.41	31,684.56	43,829.32	139,635.29
(1) 计提		64,121.41	31,684.56	43,829.32	139,635.29
3、本年减少金额		64,600.00		40,031.52	104,631.52
(1) 处置或报废		64,600.00		40,031.52	104,631.52
4、2013年12月31日		71,853.62	62,079.01	63,223.49	197,156.12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13年12月31日		360,521.46	850,790.25	212,202.92	1,423,514.63
2、2013年1月1日		295,003.18	201,490.45	75,541.19	572,034.82

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办公设备及其他，公司无自有房屋及建筑物。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属于资金和技术密集型行业，固定资产能够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

报告期内，公司的设备运行、维护良好，不存在停用、停工、报废现象，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持有待售的及用于抵押或担保固定资产等情况，且所有固定资产未出现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八) 无形资产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3,300.00	316,928.00		360,228.00
软件产品	43,300.00	316,928.00		360,228.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43,300.00	10,564.27		53,864.27
软件产品	43,300.00	10,564.27		53,864.27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06,363.73

软件产品				306,363.73
四、减值准备合计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06,363.73
软件产品				306,363.73

续: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3,300.00			43,300.00
软件产品	43,300.00			43,3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43,300.00			43,300.00
软件产品	43,300.00			43,300.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软件产品				
四、减值准备合计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软件产品				

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自主研发的软件著作权，2014年增加的无形资产全部为自行研发的软件著作权等。公司的无形资产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不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九）开发支出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内部开发支出	外购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矿用隔爆型网络摄像仪		130,801.91				130,801.91		
矿用钢丝绳芯输送带X射线无损检测装置		20,620.09				20,620.08		
海明科技煤炭产量远程监测系统客户端软件V1.0		90,162.87			90,162.87			
海明科技煤炭产量远程监测系统V1.0		89,499.79			89,499.79			
一种用于煤矿计量、称重装置中的		137,265.34			37,265.34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内部研发支出	外购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便携式信号测试装置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物流包裹自动分拣系统		490,516.44				115,775.92		374,740.52
合计		958,866.44			16,928.00	267,197.92		374,740.52

公司的开发支出主要是研发各项软件产品项目所形成的支出，期末公司研发的项目为基于物联网技术的物流包裹自动分拣系统，该项目已开始申请专利，并且所研发项目已形成产品并于 2015 年实现销售。

公司研发流程为：研发人员结合产品需求对产品市场进行初步调研；根据初步调研情况制定立项申请、项目开发计划表、研发项目经费支出预算表交研发主管、总经理审批；可行性分析报告审批通过后进入研制阶段进行产品设计，研制阶段完成后通知生产部及外协单位生产样品并对样品进行测试、小批试制；待实现产品批量生产后研发项目完成。

公司以研发项目市场调研、可行性分析等前期调查研究阶段为研究阶段，以研发项目立项审批通过至产品实现批量生产为开发阶段，开发阶段的主要资料有立项报告、项目立项批复、专利证书。

公司以研发项目批复立项开始研制为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时点，以研发项目研发完成取得知识产权局下发的专利授权通知书时为开发结算支出确认无形资产的具体时点。

报告期内各研发项目各步骤的开始和完成时间开发阶段资本化及确认无形资产的具体时点如下：

项目名称	立项报告申请	资本化时间	结转无形资产的时间	专利授权通知书
矿用隔爆型网络摄像仪（证书电子档）	2013 年 6 月			
矿用钢丝绳芯输送带 X 射线无损检测装置	2013 年 1 月			
海明科技煤炭产量远程监测系统客户端软件 V1.0	2013 年 6 月	2014 年 1 月	2014 年 7 月	2014 年 7 月

项目名称	立项报告申请	资本化时间	结转无形资产的时间	专利授权通知书
海明科技煤炭产量远程监测系统 V1.0	2013 年 6 月	2014 年 1 月	2014 年 7 月	2014 年 7 月
一种用于煤矿计量、称重装置中的便携式信号测试装置	2014 年 1 月	2014 年 2 月	2014 年 8 月	2014 年 8 月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物流包自动分检系统	2014 年 10 月	2014 年 11 月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核算未完全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处理，未制定《产品研发管理制度》等制度来规范研发费用的核算。2013 年度公司研发活动相关的费用全部费用化，未进行资本化。2014 年度母公司海明科技对符合资本化的项目进行资本化处理，但因子公司主要负责配套软件的研发，相关研发费用全部费用化处理。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费用化金额及资本化金额占公司净利润及营业利润的比例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发费用-费用化金额	923,662.38	931,078.34
研发费用-资本化金额	691,668.52	-
结转为无形资产金额	316,928.00	-
期末研发支出期末金额	374,740.52	-
营业利润	-986,404.79	302,769.37
净利润	-137,959.92	340,367.90
研发支出费用化金额占净利润的比例	-193.68%	273.55%
研发支出资本化金额占净利润的比例	-501.35%	0.00%
研发支出费用化金额占营业利润的比例	-93.64%	307.52%
研发支出资本化金额占营业利润的比例	-70.12%	0.00%

（十）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合计	
坏账准备	252,863.18	319,098.98				571,962.16
存货跌价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合计	252,863.18	319,098.98				571,962.16

续：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合计	
坏账准备	283,072.39	143,620.79		173,830.00		252,863.18
存货跌价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合计	283,072.39	143,620.79		173,830.00		252,863.18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制订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报告期内公司已足额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不存在潜在资产损失及未予计提减值准备而导致的财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除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的资产未发生减值。

九、报告期重大债务情况

（一）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1年以内	262,068.44	418,024.72
1至2年	152,700.73	57,000.00
2至3年	57,000.00	
3至4年		
4至5年		
合计	471,769.17	475,024.72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主要为公司应付原材料采购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47.50 万元和 47.18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24.65% 和 39.64%。公司的应付账款账龄大部分在一年以内。

2、期末应付账款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情况。

3、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合肥千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6,362.90	1 年以内	43.74
北京辰安测控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000.00	1-2 年	29.89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000.00	1-2 年 5,000.00 元, 2-3 年 57,000.00 元	13.14
肥东宝腾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990.00	1 年以内	3.81
北京尚德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20.00	1 年以内	2.74
合计		440,272.90		93.32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辰安测控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7,000.00	1 年以内	45.68
合肥千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252.50	1 年以内	19.63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000.00	1 年以内 5,000.00 元, 1-2 年 57,000.00 元	13.05
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991.45	1 年以内	11.16
威世世铨(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14.53	1 年以内	1.03
合计		430,158.48		90.55

(二) 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明细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128,288.43	404,385.07
1 至 2 年	39,826.57	152,600.00
2 至 3 年	60,000.00	57,500.00
3 年以上	106,979.50	49,479.50
合计	335,094.50	663,964.5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33.50 万元和 66.39 万元，主要为预收客户的货款，由于尚不符合收入确认条件，公司作为预收款项核算。

2、期末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昌吉市三屯河红星煤矿	非关联方	60,000.00	2-3 年	17.90
东莞市金田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800.00	1 年以内	13.97
昭通市滇东信缘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	1 年以内	11.94
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979.50	3 年以上	9.84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00.00	1-2 年	6.57
合计		201,779.50		60.22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公司	非关联方	70,708.50	1 年以内	10.64
昌吉市三屯河红星煤矿	非关联方	60,000.00	1-2 年	9.04
河南佰利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7.53
朔州市金圣恒通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750.00	1 年以内	6.44
山西昔阳丰汇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2,000.00	1 年以内	6.33
合计		265,458.50		39.98

(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333,790.50	2,374,694.06	2,625,984.56	82,500.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5,974.01	195,974.0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33,790.50	2,570,668.07	2,821,958.57	82,500.00

续: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64,503.00	1,217,023.04	947,735.54	333,790.50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9,214.85	139,214.8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4,503.00	1,356,237.89	1,086,950.39	333,790.5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3,790.50	2,147,517.25	2,398,807.75	82,500.00
二、职工福利费		66,000.00	66,000.00	
三、社会保险费		94,722.81	94,722.81	
医疗保险		79,094.48	79,094.48	
工伤保险		8,333.85	8,333.85	
生育保险		7,294.48	7,294.48	
四、住房公积金		66,454.00	66,454.00	
五、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333,790.50	2,374,694.06	2,625,984.56	82,500.00

续: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503.00	1,070,130.97	800,843.47	333,790.50
二、职工福利费		9,399.59	9,399.59	
三、社会保险费		68,234.66	68,234.66	
医疗保险		57,956.72	57,956.72	
工伤保险		5,076.75	5,076.75	
生育保险		5,201.19	5,201.19	
四、住房公积金		31,934.60	31,934.60	
五、职工教育经费		37,323.22	37,323.22	
合计	64,503.00	1,217,023.04	947,735.54	333,790.5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82,361.20	182,361.20	
2、失业保险费		13,612.81	13,612.81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合计		195,974.01	195,974.01	

续: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30,029.80	130,029.80	
2、失业保险费		9,185.05	9,185.05	
合计		139,214.85	139,214.85	

(四) 应交税费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增值税	59,474.29	106,418.88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8,869.94	54,419.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707.88	12,426.15
教育附加费	4,588.88	5,325.30
地方教育税附加	3,059.24	3,550.20
水利基金	1,547.77	1,280.34
印花税	772.67	624.51
个人所得税	301.47	-299.00
合计	99,322.14	183,745.53

(五)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明细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1年以内	201,537.00	270,335.00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年以上		
合计	201,537.00	270,335.00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27.03 万元和 20.15 万元。其他应付款的账龄都在一年以内，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关联方往来款、专利费等。

2、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欠款	200,000.00	261,535.00
其他	1,537.00	8,800.00
合计	201,537.00	270,335.00

3、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单位款项：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安徽海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3、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安徽海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的股东	200,000.00	1 年以内	99.24	借款
安徽天明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0.00	1 年以内	0.57	专利费
刘方	非关联方	387.00	1 年以内	0.19	公积金
合计		201,537.00		1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员工借款	非关联方	161,535.00	1 年以内	59.75	借款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36.99	审计费
合肥意境之家健康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00.00	1 年以内	3.26	电器款
合计		270,335.00	1 年以内	100.00	

（六）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债转补款项		500,000.00		500,000.00	见备注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根据《2014 年合肥市促进服务业发展政策》规定，已完成股改的拟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企业可申请预拨 50 万元和挂牌费用（预估）50%专项资金支持，总额不超过 100 万。从拨付第一笔资金后二年内，拟挂牌企业获得挂牌申请受理函，上述资金转为补助。非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二年内未能达到上述目标，则全额退还财政。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区域性场外市场挂牌企业转板上市的，按企业上市奖励政策补足奖励差额。根据本公司与合肥市高新区经贸局、合肥市高新区财政局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签订的《金融服务业“借转补”项目使用“借转补”专项财政扶持资金协议书》该笔专项资金的使用期限为自资金拨付之日起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合肥市高新区财政局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向本公司支付财政补贴 50 万。

十、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184,345.13	184,345.13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41,512.30	-3,552.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042,832.83	10,180,792.75

2013 年度股本溢价本期增加金额主要系公司净资产转增股本形成的。2013 年 12 月 1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以有限公司 2013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作价折股，缴纳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0.00 万元，余额人民币 190,682.48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3 年度其他资本公积减少主要系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形成的，2013 年股权收购，对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目	合肥海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	
—现金	5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合计	50,000.00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43,662.65
差额	6,337.35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6,337.35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1	王青松	持有本公司的股权，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1	安徽海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20%的股权

2	俞四平	持有本公司的股权，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王青松之妻子
3	刘士兴	董事
4	程厚国	董事
5	黄连虎	董事
6	蒋锋	董事
7	蒋克明	监事
8	董明云	监事
9	蒋业勇	监事
10	金芳	财务经理

（二）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刘士兴	劳务费	48,000.00	48,000.00
程厚国	劳务费	32,700.00	26,600.00

自 2012 年 10 月起，刘士兴为海明有限提供劳务，主要参与研发项目。刘士兴担任股份公司董事，成为股份公司的关联方。公司参照市场同类劳务价格支付刘士兴劳务费，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刘士兴，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合肥工业大学电子科学与应用物理学院副教授，专业知识扎实，产品研发能力强，促进了公司新产品的研发进度，具有必要性。

自 2012 年 10 月起，程厚国为海明有限提供劳务，主要参与机械图纸设计。程厚国后担任股份公司董事，成为股份公司的关联方。公司参照市场同类劳务价格支付程厚国劳务费，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程厚国现任安徽省建筑材料科学技术研究所高级工程师，机械图纸设计经验丰富，且和公司合作时间较长，熟悉公司设备设计要求，保证了公司机械部件的质量，具有必要性。

（2）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王青松	办公用房	179,100.00	77,125.00

公司及子公司海明信息的主要办公场所由股东王青松出租，2013年8月之前未向股东支付租金。公司为规范关联交易，2013年8月起按照租赁合同的约定支付租金，租金标准为25元/平米/月。公司和股东王青松的租赁合同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定价公允。公司无房屋及建筑物，为方便展开工作、保证办公场所的长期可租用性、避免因房屋所有人的原因变更租房条件或租赁期等事项而给公司办公带来不便的情况，公司向股东王青松租赁房屋用于办公，具有必要性。

(3)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4年度	2013年度
王青松	子公司股权转让		50,000.00

2013年7月30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王青松将其持有的海明信息5%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股权转让款为5万元；股权转让后公司拥有海明信息100%的股权。此次股权转让以海明信息公司2013年7月末的账面净资产参考作价，定价公允。子公司海明信息主要负责海明科技在线称重类产品的配套软件的研发，其软件全部销售给海明科技。公司收购自然人股东王青松的少数股权后，对子公司形成100%控股，有利于加强公司对子公司的控制，该笔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

(4) 关联往来情况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王青松			74,000.00	2,220.00
蒋业勇			14,000.00	420.00
合计			88,000.00	2,640.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安徽海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蒋锋	47,685.00	
合计	247,685.00	

2、偶发性关联交易

项目	款项性质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安徽海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借款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2014年12月10日公司和海明投资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2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自2014年12月10日至2015年12月9日，无利息。海明科技已经于2015年3月9日提前归还上述借款，截至说明书签署日无余额。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尚未制定相应的关联交易制度，因此未履行相应程序。股份公司阶段的关联交易均履行了相应的程序。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关联方存在重大依赖、关联交易显失公允或存在其他利益安排的情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独立的可持续经营能力。

（三）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安排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关联交易采用市场价格或成本价加合理利润进行定价，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关联交易建立了相应的内控制度，并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管理层承诺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关联交易的规定，履行相应程序。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

第十二条 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依据以下程序审议批准并披露。

1、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10%的，经公

司董事长批准后实施。如董事长与该关联交易存在利害关系的，则该项关联交易应提交董事会表决。

2、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的，而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40%的，关联交易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3、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40%的，关联交易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第十二条 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公司应当经过股东大会审议并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

第十三条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交易，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1、一方以现金认购另一方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品种；

2、一方作为承销团成员承销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品种；

3、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大会决议领取股息、红利或者报酬。

4、公司与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或者上述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第十四条 关联交易的定价方式以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为准。

十二、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期后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 承诺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四）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的详细情况如下：

为对海明有限进行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价值参考依据，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以 2013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海明有限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4 年 11 月 30 日出具了“中铭评报字[2013]第 9024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截至评估基准日，海明有限净资产的账面值为 1019.07 万元，评估值为 1076.06 万元，评估增值 56.99 万元，增值率为 5.59%。本次评估仅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工商登记提供参考，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调整会计账目。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 提取任意公积金；
- (4) 支付股东股利。

（二）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近两年无股利分配情况。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利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第一百四十六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四十七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四十八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结束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全体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持续发展；

（二）在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和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提取任意公积金后，

对剩余的税后利润进行分配。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三）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等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并积极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已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四）公司可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规划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十五、报告期纳入合并报表的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海明信息，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合肥海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计算机软件、硬件开发等	100 万元	100.00%

报告期内海明信息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简要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248,312.09	1,193,666.70
负债总额	-34,948.79	24,752.69
所有者权益总额	2,283,260.88	1,168,914.01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收入	1,759,324.29	695,945.71
利润总额	1,114,346.87	224,096.46
净利润	1,114,346.87	224,096.46

十六、风险因素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王青松直接持有公司 550 万股股份，通过海明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47 万股股份；王青松的配偶俞四平直接持有公司 250 万股股份，通过海明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12 万股股份，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859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85.9%，且俞四平已与王青松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俞四平在公司股东大会中行使股东表决权时与王青松保持一致，故王青松与俞四平夫妻二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股权集中，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为避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公司已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重大资金往来管理办法》等制度，但股份公司规范运行时间较短，公司制度的执行情况尚需经过实践检验，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不健全，存在执行董事及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监事未切实发挥监督作用、关联交易制度缺失等不规范的情况。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对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对外担保、资金往来等重大事项作出明确规定，但股份公司规范运行时间较短，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如果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管理层的人员数量、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需要，将面临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风险。

（三）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

公司目前客户主要集中于煤炭行业。尽管公司已加大其他行业的拓展力度，并成功开发了机械、建筑、电气等行业客户。同时亦加大了新产品的开发力度，基于物联网技术的物流包裹自动分拣系统的研发已经基本完成，于2014年开发完成的无损检测产品已实现了销售。但公司短期内的下游客户将仍要主要分布于煤炭行业。下游客户所在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周期、政策相关度较高。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整及其周期性波动，均将对本公司下游客户的盈利能力及固定资产投资政策产生较大的影响，进而影响对公司所处行业的需求。因此，当宏观经济处于波谷、增速减缓时，下游行业的不景气将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四）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的适用税率为 15%。本公司子公司海明信息为软件技术企业，销售软件及集成电路产品。海明信息于 2014 年 3 月 5 日在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进行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按 25% 的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海明信息销售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公司所获得的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税收优惠，均来自于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和软件行业的长期鼓励政策，公司享受的优惠政策预期比较稳定。在后续的经营过程中，如果公司不能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政策的相关标准，或国家调整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

（五）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的风险

2013 和 2014 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分别为 412.48 万元和 419.17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4.07% 和 35.73%，金额较大且占比较高。主要原因因为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煤矿企业，由于这些单位针对设备的采购、付款等事项均制定了严格的审批程序，支付款项时需要逐级审批，流程较长，造成公司应收账款回款速度较慢。且自 2012 年以来下游煤炭生产企业行业处于发展低谷期，资金较为紧张，影响了公司货款的回收。对此情况，公司在积极扩大市场，特别是大力发展战略新兴业务，降低对于煤炭行业依存度，提升对于行业周期性风险承受能力的同时，将不断完善销售管理制度，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进一步提升公司应收账款的周转能力。公司已按照谨慎性原则计提了坏账准备。但随着销售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可能进一步增加，如果下游客户所在行业发生重大不利或突发性事件导致不能支付款项，或者公司不能持续加强和完善应收账款的控制和管理，会造成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产生坏账的风险。

（六）资金流动性风险

2013 年及 201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92.26 万元和-55.52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由于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资金和技术密集型行业，企业对资金的流动性需求较高。截至目前，公司主要靠自有资金来满足流动性的需要，报告期内，公司的自有资金尚能满足目前的生产经营需要。未来，公司将通过申请银行贷款、适时引入股权投资并加大应收账款等经营性现金的回收等方式，解决流动性资金的需求。但随着公司市场开拓力度的不断加大，以及研发投入的增加，如果流动资金不能得到补充，公司的发展将面临资金流动性风险。

（七）毛利率无法长期保持较高水平风险

2013、2014 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54.70% 和 58.66%，毛利率在细分行业处于较高水平。尽管公司一直通过持续不断研发投入、提高产品的可靠性及运行稳定性以及优质的售后服务维持现有客户，如果处于行业发展低谷期的公司下游主客户煤矿企业由于资金紧张而紧缩了总采购额，公司仍存因上游客户压价而降低毛利率的风险。

（八）新产品研发风险

公司重视产品技术创新，近几年已经成功研发出基于物联网技术的物流包裹自动分拣系统、矿用钢丝绳芯输送带 X 射线无损检测装置、矿用隔爆型网络摄像仪等新产品。随着公司产品所涉及领域，包括自动化控制、民用核应用、通讯和数据库服务等技术更新速度的加快，若公司不能及时掌握最新技术以研发出符合客户需要的产品，将存在公司产品及技术被市场上性价比更优的产品替代的风险；另一方面，若公司不能及时洞察市场发展方向，在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方案选定、研发支出控制等方面出现失误，导致公司不能按照计划研发出新产品，或者研发出来的新产品在技术、性能、市场接受度等方面不具备竞争优势，公司将面临新产品研发失败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较大，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费用化金额分别为 931,078.34 元、923,662.38 元，与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273.55%、-193.68%，研发支出 2014 年资本化金额为 691,668.52 元，其中结转为无形资产 316,928.00

元，期末资本化金额 374,740.52 元。虽然期末研发的基于物联网技术的物流包自动分检系统已经实现销售，且公司正在着手申报相关专利。但若该项目最终未能研发成功将导致前期投入资金全部结转为费用，将会减少公司的净利润。

（九）应收票据余额较大

公司称重类计量设备的最终用户主要为国内大中型煤炭声场等下游行业，近几年，由于下游客户经营压力有所上升，回款周期延长，使用票据结算货款的情况增加，导致公司应收票据余额逐渐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的期末余额为 1,200,000.00 元及 1,080,000.00 元，金额较大。虽然公司已经加强银行承兑汇票的管理，减少资金占用期间。但因公司采购规模较小，票据背书比例较小，公司还存在应收账款金额较小，资金占用期间较长的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王青松: 王青松 刘士兴: 刘士兴 程厚国: 程厚国
黄连虎: 黄连虎 蒋锋: 蒋锋

全体监事签名：

蒋克明: 蒋克明 董明云: 董明云 蒋业勇: 蒋业勇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王青松: 王青松 金芳: 金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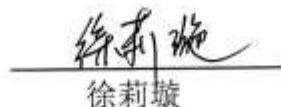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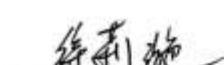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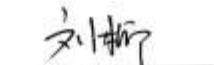

余维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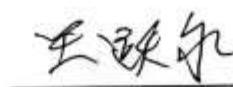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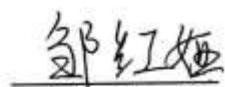

徐莉璇

项目小组成员：


徐莉璇


刘柳


王跃永


邹红娅



三、公司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丽
王丽

经办律师: 黄敏 李晓新
黄敏 李晓新



2015年5月29日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剑涛

签字注册会计师:


何明

李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5月29日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 黄世新
资产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 黄世新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戴世申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丁井余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5月29日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